



大会  
第七十四届会议  
议程项目 66(a)

安全理事会  
第七十五年

促进和保护儿童权利：促进和保护儿童权利

## 儿童与武装冲突

### 秘书长的报告

#### 一. 引言

1. 本报告经过协商编写，并根据安全理事会第 2427(2018)号决议提交，所述期间为 2019 年 1 月至 12 月。报告介绍了武装冲突对儿童影响的趋势和已发生的侵害行为资料。<sup>1</sup> 报告尽可能指明实施侵害行为的冲突当事方，同时在本报告附件中列出实施过招募和使用儿童、杀害和致残儿童、强奸儿童和对其实施其他形式的性暴力、袭击学校、医院和受保护人员<sup>2</sup> 以及绑架儿童等侵害儿童行为的当事方名单。

2. 联合国核查了本报告中所载信息的准确性。如果信息不能核实，则如实说明。如果事件发生时间更早，但在 2019 年才核实，该信息则被界定为与后来得到核实的某事件有关。本报告所列信息未反映侵害儿童行为的全貌，因为核实信息取决于准入情况。本报告介绍了侵害行为的趋势和模式，以便影响各方改变行为，促进推动与侵害行为责任方接触，促进问责，将儿童保护问题纳入和平进程。袭击或威胁袭击社区领袖和民间社会领袖、人权维护者和侵犯儿童行为监测员令人关切，也使监测力量感到了压力。

<sup>1</sup> 另见秘书长关于具体国家局势中儿童与武装冲突情况的相关报告，特别是关于中非共和国(S/2019/852)、哥伦比亚(S/2019/1017)、伊拉克(S/2019/984)和索马里(S/2020/174)境内情况的报告，以及负责儿童与武装冲突问题秘书长特别代表提交人权理事会的报告(A/HRC/43/38)。

<sup>2</sup> 根据安全理事会第 1998(2011)号和第 2143(2014)号决议的规定，受保护人员是指教师、医生、其他教育工作者、学生和病人。



3. 根据安全理事会第 1612(2005)号决议, 我的儿童与武装冲突问题特别代表采用了务实方法, 确保广泛、切实地保护儿童。提及某一情况并不代表法律认定, 提及某一非国家行为方也不影响该行为方的法律地位。相应地, 本报告记录了那些明显违反国际准则和标准、其对儿童所造成影响的严重程度需要引起国际关切的情况。我的特别代表提请对保护儿童负有首要责任的各国政府注意这些情况, 鼓励它们采取补救措施。本报告着重强调了所列当事方采取措施对儿童产生了积极影响的情况以及当前行为依然令人关切的情况。在加强与会员国接触的基础上, 附件对在本报告所述期间已采取措施旨在加强保护儿童的所列当事方和未采取措施的当事方进行了区分。

## 二. 儿童与武装冲突情况

4. 我的特别代表和儿童与武装冲突问题国家监测和报告任务组加强了接触, 使得所列当事方与联合国签署了具体和有时限的、新的行动计划和承诺。<sup>3</sup> 再加上若干局势执行行动计划和承诺, 这些接触给儿童带来了积极变化, 包括数千名儿童脱离了武装团体和武装部队, 在一些地区, 人道主义和儿童保护工作者的通行范围扩大。与各国政府和武装团体的接触使得年龄筛查程序得到完善, 为更好地保护儿童权利制订了新法律。在某些局势中, 联合国的宣传, 包括“行动起来保护受武装冲突影响儿童运动”、国家政治会谈或和平进程以及减少冲突, 都有利于保护武装冲突中的儿童。

### A. 趋势和模式概述

5. 联合国核对了 19 个局势中超过 25 000 个严重侵害儿童行为,<sup>4</sup> 其中一半以上的侵害行为责任方是非国家行为体, 三分之一是政府和国际部队。总体而言, 在本报告所述期间发生或仍在发生的侵害事件 24 422 起, 1 241 起事件是之前发生的, 在 2019 年得到了核实。

6. 经核实, 被招募和使用的儿童约为 7 747 人, 一些儿童年仅 6 岁。其中, 90% 都是被非国家行为体使用。一些行动计划使联合国及其伙伴方有了更多核实侵害行为和使儿童获释的机会。在尼日利亚和马里, 后期核实分别是联合民团和阿扎瓦德运动协调会所为的案件反映出他们愿意执行行动计划。刚果民主共和国或中非共和国境内招募和使用儿童人数增加的原因是, 通过落实行动计划或其他承诺, 大量先前被招募儿童情况在他们 2019 年脱离部队时得到了核实。尽管哥伦比亚和伊拉克境内的监测工作受到安全情况的挑战, 但这两个国家境内招募和使用的儿童人数显著减少。

7. 经核实, 约有 10 173 名儿童遇害(4 019 人)和致残(6 154 人)。虽然注意到经核实的儿童伤亡人数总体减少, 但杀害和致残儿童事件数仍是经核实的受害人数

<sup>3</sup> 冲突各方与联合国签署的行动计划详尽清单可查阅下列网址：  
<https://childrenandarmedconflict.un.org/tools-for-action/action-plans/>。

<sup>4</sup> 用“严重侵害行为”或“侵害行为”一词指受招募和使用、杀害和致残、性暴力和绑架影响的每一个儿童, 而袭击学校和医院以及阻止人道主义援助通行则使用事件数。

最多的侵害行为，这突出表明为何会对违反国际人道主义法和国际人权法情况、缺乏减轻伤害的能力和措施以及在人口稠密地区爆发战争表示严重关切。造成伤亡的原因包括交叉火力、小武器和轻武器(见 S/2019/1011)、双方的地面交战、在居民区使用爆炸性武器以及国家行为体过度使用武力。阿富汗境内的冲突造成的儿童伤亡数依然最多，影响儿童的自杀式袭击和复合式袭击<sup>5</sup>增加了67%，超过了空袭所造成的儿童伤亡人数的下降。在马里，核实的儿童伤亡人数史无前例，其中91%的伤亡发生在莫普提省。在缅甸，若开邦的激烈战斗导致儿童伤亡人数增加了三倍，其中25%的伤亡是战争遗留爆炸物、简易爆炸装置和杀伤人员地雷造成。伊拉克和菲律宾境内此类伤亡的发生率最高。

8. 联合国核实的927起袭击学校(494起)和医院(433起)事件，包括袭击受保护人员事件。在阿拉伯叙利亚共和国、巴勒斯坦被占领土、阿富汗和索马里境内核实的此类事件数最多。在全球范围内，国家行为体袭击学校和医院事件数(503起)几乎翻了一番。在加沙和以色列，冲突升级，特别是以色列部队的空袭和巴勒斯坦武装团体的火箭攻击，继续严重扰乱儿童的学业。学校继续被用于军事目的，破坏了它们作为安全空间的神圣性，使学校、教师和学生有受袭击的风险。即使不是无限期停课，也可能导致停课数周或更长时间。

9. 核实的约4400起阻止向儿童提供人道主义援助<sup>6</sup>事件，与2018年相比，在核实的任一侵害行为事件数中增长数最多。绝大多数情况下，非国家行为体对此类事件负责，特别是在也门、马里、中非共和国和阿拉伯叙利亚共和国。约2127名儿童前往加沙以外地点接受专科医疗服务的申请被延误和/或被驳回。暴力侵害人道主义工作人员和资产行为，包括杀害、袭击和任意拘禁，以及将人道主义房地用于军事目的、袭击基本民用基础设施、设置官僚障碍和行动限制，严重干扰了人道主义活动。在某些情况下，人道主义行动还受到被联合国指认为恐怖组织的团体和反恐措施的限制。

10. 强奸和其他形式的性暴力行为继续严重漏报，经核实的事件数为735起。这类事件在刚果民主共和国、索马里、中非共和国、苏丹和南苏丹猖獗。国家行为体实施的此类事件几乎翻了一番，使愿意报告性暴力案件的儿童和家庭更加担心遭报复和污名化。性暴力，包括强奸、轮奸、性奴役和强迫婚姻，仍然是一种战争策略和禁忌话题，对女童的影响尤其大。通过强有力的法律对于杜绝这种做法至关重要。缺乏保护、缺乏向幸存者提供的全面服务以及缺乏问责机制使幸存者、他们的家人和证人不愿举报侵害行为，这加剧了幸存者及其家人的耻辱感，使男性幸存者不愿披露侵害行为，不去寻求援助和司法救助(S/2020/487)。

<sup>5</sup> 根据联合国阿富汗援助团(联阿援助团)和联合国人权事务高级专员办事处(人权高专办)关于武装冲突中保护平民的年度报告的规定，蓄意的协调袭击包括所有下列三个要素：一个自杀装置、一个以上的袭击者和一种以上的装置。

<sup>6</sup> 与阻止向儿童提供人道主义援助有关的信息根据安全理事会第1612(2005)号决议提交，并遵循儿童与武装冲突问题监测和报告机制的准则。在此所提供的信息不一定详尽反映了有关国家的全面人道主义援助准入情况。

11. 联合国核对了 1 683 名儿童遭绑架事件，其中 95%以上的事件是非国家行为体所为，这些事件主要发生在索马里、刚果民主共和国和尼日利亚。绑架儿童行为往往与其他侵害行为相结合，尽管绑架儿童仅仅是其他侵害行为的一个特点，但绑架儿童事件很可能报告不足。绑架儿童是为了招募和使用他们，对他们实施性暴力或索要赎金。

## B. 遇到的挑战和下一步行动

12. 2019 年，全球共计 13 200 名儿童脱离了非国家行为体和武装部队。根本挑战阻碍了这些儿童、通过行动计划或其他措施免于被招募的高风险儿童、以及因实际或据称与武装团体，包括与被联合国指认为恐怖团体的武装团体有关联而被羁押后又获释的儿童成功、可持续地重返社会。重返社会方案必须体现性别平等，包括提供心理健康和心理社会支持、提供教育和职业培训、以及提供进行民事登记、获得身份证件和诉诸司法的途径。如果没有全面的计划，贫困、缺少机会以及污名化可能会导致儿童被招募入伍和再次被招募入伍。

13. 因实际或据称与敌对各方有关联而被剥夺自由的儿童人数继续有增无减，被羁押儿童超过 2 500 人。被羁押儿童极易受到伤害，遭暴力侵害，包括性暴力、酷刑、剥削和被忽视的风险也更高。被剥夺自由的儿童迫切需要个性化护理和保护，包括营养、医疗和心理社会护理，需要获得基本权利，包括有获得正当程序的途径。实际上或据称与武装团体有关联的儿童，包括与联合国指认的恐怖团体有关联的儿童，将他们羁押只应作为最后万不得已的手段使用，时间应尽可能短，必须优先考虑让他们重返社会。国家议定书的通过缓解了某些局势下的这一问题。

14. 影响儿童的冲突和部族间冲突的跨境性质是另一个令人关切的问题，特别是在萨赫勒地区和乍得湖盆地地区。动荡、暴力和军事行动，包括反恐行动，使儿童保护工作者的进出受限。向受这些因素影响的儿童提供援助和保护是当务之急。

15. 和平仍是减少暴力侵害儿童行为的最有力手段。本报告概述的局势中的四分之一国家的政府和非国家行为体都在和平进程方面进行了一些努力，可能是启动了谈判，也可能是执行了和平协定。在与冲突各方接触以及参与和平进程时，应优先保护儿童。儿童与武装冲突议程是提供保护、建设和平及预防工作的核心内容。我的特别代表编写了“关于保护武装冲突局势中儿童的调解人实用指南”，我于 2020 年 2 月 12 日推出了该指南。

## 三. 严重侵害行为资料

### A. 安全理事会议程所涉各种局势

#### 阿富汗

16. 联合国核对了 3 410 起严重侵害 3 245 名儿童(2 317 名男童、915 名女童、13 名儿童性别不详)事件。

17. 塔利班(58人)、阿富汗国家警察(3人)、阿富汗地方警察、亲政府民兵以及阿富汗地方警察和亲政府民兵联合(各1人)共招募和使用了64名男童,一些儿童年仅10岁。儿童被当作战斗人员、发挥辅助作用以及被用于性目的,包括狎戏男童。<sup>7</sup>

18. 政府报告称,有146名儿童因与国家安全有关的指控而被羁押在少年犯管教所。

19. 令人关切的是,目前正在核实的报告显示,据报包括外国人在内的506名儿童与据称与伊拉克和黎凡特伊斯兰国-霍拉桑省(伊黎伊斯兰国-霍拉桑)有关联的数千人一起投降,<sup>8</sup>所有12岁以上的儿童都被转移到了喀布尔少年管教中心。

20. 共有3149名儿童(2226名男童、910名女童、13名儿童性别不详)遇害(874名儿童)和致残(2275名儿童),造成儿童伤亡的主要原因是地面交战(1213人)、使用简易爆炸装置发动的非自杀式袭击(575人)以及自杀式袭击和复合式袭击(460人)。此外,战争遗留爆炸物和空袭分别造成403名和341名儿童伤亡。剩下的157名儿童伤亡主要是由于搜索行动、定点击杀或蓄意杀害以及武力升级。武装团体造成1535名儿童伤亡,这些武装团体是塔利班(1238人)、伊黎伊斯兰国-霍拉桑(242人)和身份不明的武装团体(55人)。政府和亲政府部队造成1032名儿童伤亡,其中包括阿富汗国防和安全部队(610人)(主要是阿富汗国民军(491人)、国家安全局(38人)和阿富汗国家警察(30人))、国际部队(248人)、亲政府民兵(45人)、政府和亲政府部队的联合行动(117人)以及待确定的政府和亲政府部队(12人)。另有403名儿童伤亡是政府和亲政府部队及武装团体共同造成的,造成140名儿童伤亡的行为方不明,39名儿童伤亡是在与巴基斯坦接壤的越境交战造成的。

21. 影响18名儿童(13名男童、5名女童)的性暴力事件是塔利班(14人)、阿富汗国家警察(3人)所为,1起事件是阿富汗地方警察和亲政府民兵联合所为。2名男童被当作狎戏男童。

22. 约145起袭击学校(70起)、医院(75起)和受保护人员事件得到了核实。多个武装团体对113起袭击负责,这些团体是:塔利班(101起)、伊黎伊斯兰国-霍拉桑(8起)、身份不明的武装团体(4起)。共计26起袭击是政府和亲政府部队所为,其中阿富汗国防和安全部队(20起)、(阿富汗国民军(10起)、国家安全局(8起)、阿富汗国家警察和阿富汗地方警察(各1起))、国际部队(6起)。5次袭击是政府和亲政府部队以及各武装团体所为,1起包括从巴基斯坦境内打过来的越境炮击。在所有这些袭击中,24起袭击学校(21起)和医院(3起)事件是与选举有关的暴力事件。其他袭击包括定点射击设施或破坏设施,杀害、伤害或绑架受保护人员或此类人员受到了威胁。

<sup>7</sup> 狎戏男童是男童被男人用来玩弄的一种有害做法。根据联阿援助团和人权高专办在关于武装冲突中保护平民的年度报告中所述,狎戏男童者让男童在派对上跳舞,往往让男童身着女性服装,并对他们实施性暴力。

<sup>8</sup> 关于阿富汗的更多资料载于分析支助和制裁监测组根据关于伊黎伊斯兰国(达伊沙)、基地组织及关联个人和实体的第2368(2017)号决议提交的第二十五次报告(S/2020/53)。

23. 经核实，阿富汗国民军将 6 所学校用于了军事目的，政府和亲政府部队将 1 所学校用于了军事目的。2 个医疗设施 1 个被阿富汗国民军占用，1 个被阿富汗国民军、阿富汗地方警察和亲政府民兵联合占用。

24. 经核实，塔利班(12 人)、阿富汗国家警察和亲政府民兵(各 1 人)绑架了 14 名男童，年龄最小的年仅 11 岁，大多是因为家人与阿富汗国防和安全部队有关联或据称与之有关联，还有 1 起事件是出于性目的。

25. 共核实了 20 起塔利班(13 起)、伊黎伊斯兰国-霍拉桑(4 起)、不明身份武装团体(2 起)和国际部队(1 起)阻止人道主义援助通行事件。武装团体继续恐吓、绑架、杀害和伤害人道主义工作人员，包括脊髓灰质炎疫苗接种员。

#### 事态发展和关切事项

26. 我赞扬政府在执行终止和防止招募和使用儿童 2011 年行动计划和 2014 年路线图方面取得进展，赞扬总统于 2019 年 3 月颁布禁止猥亵男童及招募和使用儿童的《儿童权利保护法》，我呼吁迅速执行该法，特别是在洛加尔省。我注意到，阿富汗国家警察招募中心内的儿童保护股将 439 名儿童申请者拒之门外。我建议采用标准化的转介制度，帮助已经脱离冲突各方、羁押获释及/或被招募中心拒之门外的儿童重返社会。

27. 我极为关切的是，各方杀害和致残的儿童人数增加，特别是使用简易爆炸装置发动的自杀式袭击和复合式袭击事件造成的儿童死亡人数增加了 67%。我仍然对政府和国际部队造成的伤亡感到关切，我敦促他们重温、加强和执行防止儿童伤亡的现行战术议定书。我注意到国际部队采取了措施以及空中行动造成的儿童伤亡数减少。我鼓励政府与联合国接触，扩大现行行动计划和路线图，终止和防止其部队的所有严重侵害儿童行为。我请我的特别代表继续积极接触，跟踪了解政府部队和国际部队为减少儿童伤亡而采取的所有措施的执行情况。

28. 我感到关切的是，塔利班和附属团体阻止脊髓灰质炎疫苗接种人员向儿童提供接种服务。我敦促塔利班在其行动指挥中列入保护儿童的指令，以保护所有 18 岁以下的儿童。我鼓励他们与联合国签署一项终止和防止侵害儿童行为行动计划。我还敦促各方停止使用简易爆炸装置，不再发动复合式袭击。

29. 我欢迎各方为持久政治解决阿富汗冲突所作的努力。我敦促政府和塔利班与我的特别代表及联合国合作，考虑参考“调解人实用指南”，以便将保护儿童工作纳入和平进程。

#### 中非共和国

30. 联合国核对了 517 起严重侵害 413 名儿童(249 名男童、164 名女童)事件。

31. 招募和使用儿童情况得到了核实，影响到 208 名年龄在 11 至 17 岁之间的儿童(165 名男童、43 名女童)。这些儿童是在 2016 至 2019 年期间被招募和使用的，但核实是在他们 2019 年脱离部队时进行的。招募和使用儿童方包括“反砍刀”组织(91 人)、回归、索回和复原(3R 组织)(51 人)、前塞雷卡派系(51 人)(中非复兴

人民阵线(36人)、争取中非和平联盟(14人)、中非爱国运动(1人)、PK5 团体(11人)、中非共和国武装部队(2人)、上帝抵抗军(上帝军)和中非人民民主阵线(各1人)。一些女童被用于性目的。

32. 4名因与武装团体有关联而被国家当局羁押的男童被无罪释放。

33. 共计96名儿童(68名男童、28名女童)被前塞雷卡派系(37人)(其中包括争取中非和平联盟(20人)、中非争取和平正义解放运动(10人)、中非复兴人民阵线(7人))、身份不明的武装团体(30人)、3R组织(5人)、PK5团体(4人)、“反砍刀”组织(3人)、上帝军(1人)杀害(61人)和致残(35人)，一些儿童年仅6个月大。中非复兴人民阵线和中非争取和平正义解放运动之间冲突(8人)、“反砍刀”组织和争取中非和平联盟之间冲突(7人)以及“反砍刀”组织和国家武装部队之间冲突(1人)也造成了儿童伤亡。大多数儿童伤亡是枪击事件造成的(81人)，其中包括14名男童在与武装团体有关联期间遇害或致残。瓦卡省和瓦卡加省受影响最大，其次是班吉。

34. 76名6岁至17岁的女童遭到了强奸和其他形式的性暴力侵害，包括1起后来核实的案件。主要施害方是前塞雷卡派系(38人)，包括中非复兴人民阵线(14人)、身份不明的前塞雷卡人(7人)、争取中非和平联盟(6人)、中非复兴人民阵线和中非爱国运动的联合行动(6人)、中非爱国运动(5人)、身份不明的武装分子(15人)、“反砍刀”组织(10人)；国家武装部队(5人)、3R组织(4人)、革命与正义组织-Sayo派系、上帝军、西里里组织和PK5团体(各1人)。1名革命与正义组织-Sayo派系分子和1名“反砍刀”组织分子因性暴力被捕。

35. 共计33名年龄在6个月至16岁的儿童(16名男童、17名女童)被前塞雷卡人(17人)(其中包括中非复兴人民阵线(8人)、争取中非和平联盟(8人)、中非爱国运动(1人))、身份不明的武装分子(7人)、“反砍刀”组织(3人)、中非人民民主阵线(3人)、3R组织(2人)和上帝军(1人)绑架，用于招募目的(27人)和索要赎金(6人)。9名女童在囚禁期间被强奸。

36. 共计发生了14起袭击学校(4起)和医院(10起)事件，责任方是前塞雷卡派系(6起)，其中包括中非复兴人民阵线(4起)、中非爱国运动(1起)、身份不明的前塞雷卡人(1起)；“反砍刀”组织(5起)；身份不明的武装分子；中非人民民主阵线和国内安全部队(各1起)。6起将学校用于军事目的事件是争取中非和平联盟(4起)、3R组织和“反砍刀”组织(各1起)所为。上姆博穆省和下科托省的2所学校仍被争取中非和平联盟占用。

37. 发生了90起阻止人道主义援助通行事件。主要责任方是前塞雷卡派系(36起)，包括争取中非和平联盟和中非复兴人民阵线(各9起)、中非爱国运动(5起)和其他前塞雷卡派系(13起)；“反砍刀”组织(17起)。纳纳-格雷比齐省、瓦姆省和瓦卡省受影响最大。

38. 与各武装团体的对话使208名儿童得以脱离。此外，发现647名儿童(437名男童、210名女童)自我复员，脱离了革命与正义组织-Belanga派系、“反砍刀”

组织、中非复兴人民阵线、争取中非和平联盟和中非复兴爱国联盟。963 名儿童(744 名男童、219 名女童)参加了重返社会方案。

#### 事态发展和关切事项

39. 我欢迎政府与各武装团体于 2019 年 2 月签署《中非共和国和平与和解政治协议》。我鼓励政府、冲突各方和民间社会制订一项防止严重侵害儿童行为国家战略。我欢迎 2020 年 2 月通过《儿童保护法》，将招募和使用儿童定为犯罪行为，并敦促该法的执行。我敦促政府通过“将与武装团体有关联的儿童移交给儿童保护民政机构规程”。

40. 我欢迎与中非复兴人民阵线和争取中非和平联盟签署行动计划。中非爱国运动和争取中非和平联盟发布了指挥令，禁止严重侵害行为。争取中非和平联盟为执行行动计划指定了一名儿童保护问题协调人。但我仍然对中非复兴人民阵线、争取中非和平联盟和中非爱国运动继续侵害儿童的行为感到关切，敦促他们将施害者移交主管部门以确保追责，并执行行动计划。我注意到，与武装团体的对话使得 208 名儿童获释。此外，发现 647 名儿童(437 名男童、210 名女童)自我复员，脱离了革命与正义组织-Belanga 派系、“反砍刀”组织、中非复兴人民阵线、争取中非和平联盟和中非复兴爱国联盟，约 963 名儿童(744 名男童、219 名女童)参加了重返社会方案。

41. 我重申我在关于中非共和国境内儿童与武装冲突问题的报告(S/2019/852)中提出的建议。

#### 哥伦比亚

42. 联合国核对了 176 起严重侵害 168 名儿童(88 名男童、68 名女童、12 名儿童性别不详)事件。

43. 招募和使用儿童情况得到了核实，影响到了年龄在 12 至 17 岁之间的 107 名儿童(54 名男童、41 名女童、12 名儿童性别不详)。招募和使用儿童各方分别是：民族解放军(40 人)、哥伦比亚革命武装力量-人民军持不同政见者团体(40 人)、身份不明的武装团体(11 人)、Los Caparrapos 武装团体和哥伦比亚盖坦派自卫队(各 7 人)、人民解放军(1 人)以及曾让 1 名女童当线人的哥伦比亚武装力量。据政府称，180 名儿童(112 名男童、68 名女童)脱离了武装团体，参加了哥伦比亚家庭福利研究所的保护方案。

44. 共计 46 名年龄在 5 至 17 岁之间的儿童(33 名男童、13 名女童)遇害(23 人)和致残(23 人)。造成这些伤亡的团体是：民族解放军(9 人)、哥伦比亚武装力量(8 人)、哥伦比亚盖坦派自卫队和哥伦比亚革命武装力量-人民军持不同政见者团体(各 6 人)、人民解放军和 Los Caparrapos 武装团体(各 1 人)、身份不明的武装团体(15 人)。对儿童影响最大的是杀伤人员地雷和简易爆炸装置、交叉火力和空袭。

45. 强奸和其他形式的性暴力影响到了 11 名年龄在 13 至 16 岁的女童，这些行为的责任方是哥伦比亚盖坦派自卫队、民族解放军和哥伦比亚武装力量(各 3 人)



以及哥伦比亚革命武装力量-人民军持不同政见者团体(2 人)。武装力量所为的 3 起案件正在调查中。

46. 4 名年龄在 2 岁至 15 岁之间的儿童(1 名男童、3 名女童)遭绑架。绑架他们的是民族解放军(3 人)和哥伦比亚革命武装力量-人民军持不同政见者团体(1 人)。被羁押的所有儿童都已获释,其中包括 1 名被哥伦比亚武装力量营救的女童。

47. 发生了 3 起袭击学校和相关受保护人员事件。其中 2 起事件是身份不明的武装团体所为,1 起事件发生在哥伦比亚盖坦派自卫队占用学校后和哥伦比亚武装力量之间交火期间。

48. 发生了 5 起阻止人道主义援助通行事件,但不让人道主义援助通行方不明。这些事件涉及行动自由受限,原因是各武装团体控制领土以及乔科省、考卡省和安蒂奥基亚省的武装对抗。几个土著群落的行动受限,导致他们无法下田耕作,无法获得卫生和教育服务。

49. 乔科省、阿劳卡省、北桑坦德省和普图马约省的安全状况导致监测和报告仍然具有挑战性。各群落和受害者也不敢举报侵害行为。

#### 事态发展和关切事项

50. 我欢迎政府为终止和防止侵害儿童行为所做的努力,特别是 2019 年 11 月人权和国际事务总统委员会颁布了防止招募和使用儿童以及性暴力侵害儿童的政策。我鼓励政府制订行动计划,在地方一级执行该政策,为在受武装冲突影响最严重的地区,特别是在土著和非洲裔哥伦比亚人群落执行该政策分配充足的财政和人力资源。

51. 我仍然对武装团体,特别是民族解放军和哥伦比亚革命武装力量-人民军持不同政见团体继续招募和使用儿童感到关切,我敦促所有武装团体作出并履行承诺,终止所有严重侵害行为,立即释放所有儿童。

52. 我鼓励国家重返社会理事会加快处理哥伦比亚革命武装力量-人民军发现的 218 名年轻人,将他们纳入题为“不同的生活道路”的专门的重返社会方案。我敦促政府确保所有离开哥伦比亚革命武装力量-人民军的儿童能够切实重返社会,同时加强方案参与者的安保措施。

53. 我重申我在关于哥伦比亚境内儿童与武装冲突问题的报告(S/2019/1017)中提出的建议。

#### 刚果民主共和国

54. 联合国核对了 3 831 起严重侵害事件,影响到了 3 796 名儿童(2 908 名男童、888 名女童)。

55. 招募和使用儿童情况影响到了 601 名儿童(533 名男童、68 名女童),这些儿童全部都是在 2019 年被招募且在 2019 年脱离部队的,其中 30%的儿童被招募时未满 15 岁。招募和使用儿童的各方是:尼亚图拉民兵(167 人)、玛伊-玛伊民兵马棕贝派(103 人)、民主同盟军(55 人)、恩杜马保卫刚果民兵组织-革新派(49 人)、

卡穆伊纳·恩萨普(37人)、解放卢旺达民主力量-救世战斗军(22人)、愤怒公民组织(18人)、复兴民主国家委员会和身份不明的武装团体(各17人)、自由独立刚果爱国者联盟(13人)和其他武装团体(103人)。大多数案件都是在北基伍省核实的,其次是南基伍省、伊图里省和各开赛省。共计22名女童被用于性目的,204名儿童成了战斗人员,其他儿童发挥辅助作用。

56. 此外,2506名儿童(2062名男童、444名女童)在2008年或之后被38个武装团体征募和使用,直至2019年脱离,这些团体主要是卡穆伊纳·恩萨普(1102人)、特瓦民兵(280人)、复兴民主国家委员会(125人)、玛伊-玛伊民兵马棕贝派(101人)、刚果民主共和国武装部队(1人)。最后1起案件是一名参加了战斗的15岁男童,在联合国干预下于一年后获释。共计1753名儿童被招募时未满15岁,1331名儿童成了战斗人员。大多数儿童在复员过程中脱离了武装团体,还有一些儿童在联合国接触后被武装团体自愿释放或逃离了武装团体。

57. 武装部队和刚果国家警察羁押了111名儿童(106名男童、5名女童),据称他们与武装团体有关联,其中90人已获释。此外,因涉嫌与开赛省卡穆伊纳·恩萨普有关联自2018年5月起就被羁押的21名儿童于2019年获释。

58. 联合国核实135名儿童(87名男童、48名女童)遇害(68人)和致残(67人),其中大多数被武装团体杀害(79人)(民主同盟军(35人)和伦杜民兵(26人)、玛伊·玛伊 Omera 派(8人)和其他团体(10人)),其次是政府军(38人)(武装部队(29人)和国家警察(9人))。在所有儿童伤亡人数中,杀伤人员地雷和战争遗留爆炸物造成18名儿童伤亡。所有伤亡都发生在伊图里省赫马斯族和伦杜斯族之间的冲突、袭击村庄和部族间暴力事件期间。

59. 249名女童受到了性暴力的影响,施害方包括:政府军(126人)(武装部队(97人)、国家警察(25人)、国家情报局(4人));武装团体(123人)(班图和特瓦民兵(各23人)、愤怒公民组织(19人)、尼亚图拉民兵(12人)和其他武装团体(46人))。这些事件发生在北基伍省(64起)、南基伍省(50起)、坦噶尼喀省(49起)、各开赛省(42起)和其他省份(44起)。几乎一半涉及政府部队的案件发生在受害者或施害者的住所;26%的事件是女童田间劳作归来途中遇袭;11%的事件发生在军事行动期间。约102名政府人员随后被捕。在施害方为武装团体的123起案件中,22名女童被性奴役,101名女童被强奸。

60. 发生了30起袭击学校(20起)和医院(10起)事件,主要是以下武装团体所为:特瓦民兵(8起)、玛伊-玛伊团体(6起)、民主同盟军(5起)、伦杜民兵(4起)、愤怒公民组织(3起)、自由独立刚果爱国者联盟和卡穆伊纳·恩萨普(各1起)。2起袭击是武装部队所为。大多数学校被故意烧毁和/或遭抢劫。报告的与赫马-伦杜部族间暴力事件有关联的大量袭击学校事件(108起)无法核实。

61. 1所学校被武装部队用于坦噶尼喀省特瓦民兵的复员工作,在两个月后腾出了学校。

62. 共计305名儿童(226名男童、79名女童)遭绑架。绑架儿童的主要是尼亚图拉民兵(86人)、民主同盟军(83人)和玛伊-玛伊民兵马棕贝派(23人)。政府军为性

目的和索要赎金绑架了 4 名儿童。在 69% 的案件中，绑架儿童是为了将他们招募入伍(209 人)。大多数绑架事件发生在北基伍省(187 起)、伊图里省(63 起)、坦噶尼喀省(31 起)和南基伍省(21 起)。联合国继续倡导释放 2017 年被巴纳穆拉民兵绑架并被迫成为劳工和性奴隶的儿童。虽然 2019 年有 56 名儿童返家，但还有 54 名儿童仍被羁押。

63. 发生了 5 起阻止人道主义援助通行事件，其中特瓦民兵(3 起)、玛伊-玛伊民兵马棕贝派(1 起)、伊图里爱国抵抗力量(1 起)。

#### 事态发展和关切事项

64. 我欢迎政府继续努力防止招募和使用儿童。刚果民主共和国武装部队继续筛查新兵，发现了 141 名儿童，并让他们在入伍前脱离了部队。我赞扬对刚果爱国抵抗联盟和尼亚图拉民兵武装团体的 2 名指挥官判刑，包括因他们招募和使用儿童对其判刑，赞扬正在对招募儿童的恩杜马保卫刚果民兵组织、伊图里爱国抵抗力量和尼亚图拉民兵的指挥官进行审判。我呼吁政府追究责任。

65. 若干武装团体的复员和投降使儿童得以获释，这让我很受鼓舞。我敦促政府为儿童保护行为方参与所有进驻营地前工作和进入复员地点提供便利，使儿童能脱离部队。政府必须保证所有已投降的战斗人员及其家属，包括儿童，在其栖身的政府营地获得有尊严的待遇和支助，包括保健和营养。

66. 随着 21 名新指挥官签署保护儿童和释放 920 名儿童的承诺，我欢迎各武装团体与联合国接触，以终止和防止招募儿童和其他严重侵害行为。我敦促这些武装团体，特别是卡穆伊纳·恩萨普、玛伊-玛伊民兵马棕贝派、愤怒公民组织和尼亚图拉民兵，迅速释放其部队中余下的任何儿童，终止其他侵害行为，同时敦促其他团体与联合国接触。

67. 我对政府部队实施的性暴力事件数长期居高不下感到关切。我敦促政府继续重视预防，继续追责，继续向幸存者提供医疗支援，同时加快落实其 2012 年行动计划和其他终止性暴力的承诺。

#### 伊拉克

68. 联合国核对了 186 起严重侵害 184 名儿童(133 名男童、42 名女童、9 名儿童性别不详)事件。

69. 后期核实，2016 年，伊拉克安全部队(3 人)和人民动员力量(1 人)招募和使用了 4 名男童。

70. 截至 12 月 31 日，984 名儿童(947 名男童、37 名女童)因与国家安全有关的指控，包括实际和据称与武装团体(主要是伊拉克和黎凡特伊斯兰国(伊黎伊斯兰国))有关联，仍然被羁押，一些儿童年仅 9 岁。

71. 伊黎伊斯兰国(68 人)、伊拉克警察(11 人)、伊拉克安全部队(5 人)和鹰爪行动<sup>9</sup>(3 人)造成共计 141 名儿童遇害(61 人)和致残(80 人),同时 54 名儿童伤亡的责任方不明。几乎一半的伤亡(67 人)是伊黎伊斯兰国以前控制地区的战争遗留爆炸物造成的;大多数此类伤亡的责任方是伊黎伊斯兰国(36 人),余下伤亡的责任方不明(31 人)。此外,使用简易爆炸装置造成 32 名儿童伤亡,其中 12 名儿童伤亡的责任方是伊黎伊斯兰国,造成余下儿童伤亡的责任方不明。间接攻击或交叉火力事件造成 15 名儿童死亡,13 名儿童致残。在这些伤亡中,16 人的伤亡是伊黎伊斯兰国造成的,5 人是伊拉克警察造成的,5 人是伊拉克安全部队造成的,2 名儿童伤亡的责任方不明。定点击杀造成共计 14 名儿童遇害(12 人)和致残(2 人)。其中,4 名儿童伤亡是伊黎伊斯兰国造成的,6 人是伊拉克警察造成的,3 人是鹰爪行动造成的,1 人伤亡的责任方仍然不明。

72. 后期核实,2014 年发生的、影响 3 名女童的强奸和其他形式的性暴力事件是伊黎伊斯兰国所为。

73. 发生了 2 起使用简易爆炸装置袭击学校和医院(各 1 起)事件,责任方均未查明。核对了 4 起人民动员力量将学校用于军事目的事件。

74. 伊黎伊斯兰国绑架了 36 名儿童,包括后期核实的 2014 至 2018 年期间遭绑架的 34 名 6 至 13 岁儿童(33 名男童、1 名女童)。

75. 虽然 2019 年未核实任何阻止人道主义援助通行事件,但人道主义行为体遇到了官僚主义障碍,行动受到限制。

#### 事态发展和关切事项

76. 我赞扬伊拉克政府正在与联合国讨论制订一项行动计划,防止人民动员力量招募和使用儿童,联合国随时准备为该计划的执行提供支持。我注意到,自 2016 年以来,没有记录任何新的人民动员力量招募和使用儿童事件。

77. 我注意到 2017 年 12 月最终敲定了一项保护儿童国家政策,并呼吁将其付诸实施。我敦促政府通过一项关于儿童权利的全面法律,将招募 18 岁以下个人定为犯罪行为,并根据国际少年司法标准规定刑事责任的最低年龄。

78. 我仍然对因与安全有关指控而被羁押儿童的情况深表关切。必须将儿童主要视为受害者,且处理儿童的方式必须符合国际少年司法标准。羁押应仅作为最后万不得已的手段使用,时间应尽可能短,同时遵循正当程序。联合国致力于在其任务范围内支持政府让之前与冲突各方有关联的儿童重返社会。我欢迎政府在联合国支助下向 100 名脱离冲突各方的男童提供重返社会方案,同时敦促政府制订和执行“受武装冲突影响儿童重返社会全国方案”。

<sup>9</sup> 2019 年 5 月,土耳其在伊拉克北部发动“鹰爪行动”。

79. 我欢迎政府努力为实际或据称与伊黎伊斯兰国有关联的儿童回返提供便利，并呼吁所有有关国家根据国际法原则，包括不驱回和尊重儿童最大利益的原则，为这些儿童的自愿回返提供便利，我赞扬那些已经开始自愿遣返儿童的国家。

80. 我对地雷和战争遗留爆炸物不断炸死和致残儿童感到关切。我敦促政府全面执行关于杀伤人员地雷和战争遗留爆炸物的国际法律文书，同时推动扫雷、雷险教育、援助受害者和销毁库存工作。

81. 我重申我在关于伊拉克境内儿童与武装冲突问题的第三次报告(S/2019/984)中提出的建议。

### 以色列和巴勒斯坦国

82. 联合国核对了 3 908 起侵害 1 565 名巴勒斯坦儿童和 6 名以色列儿童(1 486 名男童、85 名女童)事件。

83. 没有核实任何招募和使用儿童事件。令人关切的是，在加沙，巴勒斯坦伊斯兰圣战组织的圣城旅和哈马斯的卡萨姆旅为成人和儿童(最小的年仅 14 岁)组织了为期一周的“夏令营”，让他们接触军事内容和军事活动。1 名儿童报告说，以色列部队试图招募他为线人。

84. 共计 529 名巴勒斯坦儿童(528 名男童、1 名女童)因指称的安全罪行被以色列部队(527 人)在包括东耶路撒冷在内的被占领西岸(527 人，其中 374 人在东耶路撒冷)和加沙事实上的管辖当局(2 名)羁押。联合国收到了 166 名儿童的证词，他们报告说被以色列部队虐待，包括身体暴力和 1 次性暴力威胁，而且以色列部队违反正当程序。

85. 共计 32 名巴勒斯坦儿童(29 名男童、3 名女童)和 1 名以色列女童在包括东耶路撒冷在内被占领的西岸(6 人)和加沙地带(27 人)遇害。大多数伤亡(29 人)的责任方是以色列部队，伤亡由实弹(15 人)、空袭(10 人)或催泪弹(4 人)造成。1 起案件的责任方是一个巴勒斯坦武装团体，有 2 名儿童在涉及战争遗留爆炸物的事件中丧生。在被占领的约旦河西岸，1 名以色列女童被不明身份肇事者投掷的简易爆炸装置炸死。

86. 共计 1 539 名巴勒斯坦儿童(1460 名男童、79 名女童)和 8 名以色列儿童(5 名男童、3 名女童)致残。造成儿童伤亡各方如下：以色列部队(1 496 人)、以色列定居者(19 人)、巴勒斯坦武装团体(7 人)、哈马斯(3 人)、战争遗留爆炸物(17 人)、身份不明的肇事者(3 人)以及未指明哪一方所为的刺伤袭击(2 人)。以色列部队造成儿童致残和受伤的原因包括实弹(415 人)、吸入催泪瓦斯(358 人)、催泪弹(311 人)、橡皮涂层金属子弹(229 人)、弹药弹片(121 人)、空袭(34 人)、身体攻击(22 人)和其他原因(6 人)。儿童在以色列-加沙围栏示威期间(1 036 人)和其他情况下(1 人)、在以色列部队空袭加沙(34 人)和在包括东耶路撒冷在内的被占领的西岸地区(425 人)期间被以色列部队致残。在 8 名致残的以色列儿童中，有 3 人在哈马斯火箭袭击中受伤。2019 年后期核实，2018 年加沙示威期间，以色列部队还造成 532 名儿童(510 名男童，22 名女童)致残或受伤。

87. 发生了约 208 起袭击学校(15 起)、医院(193 起)和受保护人员事件, 袭击方是以色列部队(201 起)和定居者(7 起), 发生地是加沙(168 起)和包括东耶路撒冷在内的西岸(40 起), 涉及被空袭(1 所)损坏或受到催泪瓦斯影响无法正常运转的医院(3 所)、导致医务人员受伤或死亡的事件(189 起)以及威胁教师或学生的事件(15 起)。联合国核对了 4 起以色列部队将学校用于军事目的事件, 以及以色列部队(229 起)和以色列定居者(13 起)干扰教育的另外 242 起事件, 影响到超过 48 000 名巴勒斯坦儿童, 主要涉及以色列部队在学校内和学校周围发射实弹、催泪弹或声弹。冲突升级严重影响了儿童教育: 一方面是巴勒斯坦武装团体发射的火箭弹, 另一方面是以色列部队对加沙的空袭, 分别导致学校关门 5 天, 分别影响到 130 万名儿童。从加沙向以色列发射了燃烧气球, 据报, 其中一些气球落在了学校附近。

88. 经核实, 包括东耶路撒冷在内的西岸和加沙都发生了以色列部队阻止人道主义援助通行情况。在包括东耶路撒冷在内的西岸发生了 4 起阻止向受伤儿童提供医疗和其他紧急服务事件。至于加沙, 向以色列当局提交的到加沙以外地点接受专科医疗的申请有 23%被推迟到预约时间之后, 5%的申请被驳回, 影响到 2 127 名儿童(1 281 名男童、846 名女童)。

#### 事态发展和关切事项

89. 我注意到杀害和致残儿童事件减少, 但对以色列和巴勒斯坦被占领土这类侵害行为高发仍然极为关切。我欢迎继我上次报告后, 与我的特别代表和联合国驻地办事处就以色列和巴勒斯坦国的严重侵害行为加强了对话, 并请我的特别代表继续努力与所有各方接触, 终止严重侵害儿童行为, 同时进一步审查严重侵害儿童行为, 包括武装团体招募和使用儿童以及以色列部队杀害和致残儿童行为。

90. 我敦促各方终止和防止严重侵害儿童行为, 特别是杀害和致残儿童行为, 并采取一切可行措施, 确保保护和照顾受武装冲突影响的儿童。

91. 我敦促以色列采取措施, 停止对儿童过度使用武力, 确保追究所有涉及杀害和致残儿童案件的责任。我再次呼吁以色列遵守国际少年司法标准, 停止行政拘留儿童, 杜绝羁押过程中一切形式的虐待行为, 中止任何企图招募被羁押儿童作为线人的行为, 我规劝以色列更好地保护作为学习场所的学校。

92. 我敦促所有巴勒斯坦武装团体履行责任, 确保儿童的安全, 包括不让他们受到暴力威胁, 或者不将他们用于政治目的, 包括不让他们接触军事内容和军事活动。我呼吁哈马斯和加沙的其他武装团体停止不分青红皂白地发射火箭弹、迫击炮和燃烧气球。

#### 黎巴嫩

93. 联合国核实不明身份武装团体(20 人)、比拉尔·巴德尔(10 人)、法塔赫·伊斯兰(9 人)、真主党和纳斯里阵线(各 2 人)招募和使用了 43 名 11 至 17 岁儿童(42 名男童、1 名女童)。4 名儿童是黎巴嫩人, 39 名是巴勒斯坦人。5 名儿童被招募为战斗人员, 38 名儿童发挥辅助作用。

94. 儿童继续因与武装团体有关联而被羁押,新核实羁押了 20 名年龄在 15 至 17 岁的男童,他们是巴勒斯坦人(9 人)、叙利亚人(7 人)和黎巴嫩人(4 人)。截至 2019 年 12 月 31 日,9 名儿童(6 名巴勒斯坦人、3 名叙利亚人)仍被羁押,其中 1 人被拘留处分,8 人被审前羁押。

95. 黎巴嫩南部的集束弹药或战争遗留爆炸物导致 3 名年龄在 7 至 13 岁的儿童遇害(1 人)和致残(2 人)。

96. 巴勒斯坦难民营中零星的武装冲突继续扰乱教育和保健服务,导致学校和医院暂时关闭。安全方面的担忧也限制了人道主义行为体的行动。

#### 事态发展和关切事项

97. 我欢迎驻黎巴嫩的巴勒斯坦国家安全部队为保护生活在巴勒斯坦难民营的人民发布了《行为守则和道德守则》。

98. 我对据称与武装团体有关联的儿童被羁押表示关切,敦促政府主要将与武装团体有关联的儿童视为受害者,将羁押作为最后万不得已的手段使用,时间应尽可能短,并迅速将他们移交重返社会方案。我再次呼吁政府加入《儿童权利公约关于儿童卷入武装冲突问题的任择议定书》。

99. 我重申我对招募和使用儿童的关切,呼吁武装团体立即停止这种做法。

#### 利比亚

100. 没有核实任何招募和使用儿童事件。联合国核实,民族团结政府逮捕并正在羁押 8 名年龄在 14 至 17 岁的男童,理由是他们与利比亚国民军有关联。

101. 共计 77 名年龄在 6 至 17 岁的儿童遇害(35 人)或致残(42 人)(60 名男童、17 名女童),责任方是利比亚国民军及其附属部队(50 人)、身份不明的武装团体(9 人)、泰布族武装团体(5 人)、民族团结政府附属部队(2 人)和的黎波里的各武装团体(1 人)。儿童伤亡发生在利比亚国民军和民族团结政府附属部队之间的冲突期间(10 人)。绝大多数伤亡发生在利比亚国民军对的黎波里进攻期间,伤亡由炮击、空袭(包括无人驾驶的飞行器)和战争遗留爆炸物造成。

102. 收到了关于对难民和移民女童实施强奸和其他形式性暴力的报告,包括犯罪网络强迫卖淫事件,其中一些犯罪网络与武装团体有关联。

103. 联合国核对了 24 起袭击学校(9 起)和医院(15 起)事件,袭击方不明。还收到了 24 起未经核实的袭击保健设施报告。敌对行动迫使的黎波里及其周边近 220 所学校关闭,剥夺了至少 116 000 名儿童受教育的权利。

104. 共计 12 起阻止人道主义援助通行事件归咎于利比亚国民军及其附属部队(5 起)、的黎波里的各武装团体(3 起)、第 7 旅及其附属机构(2 起)、泰布族和扎维耶武装团体(各 1 起)。进入人道主义援助需求最大的的黎波里和利比亚南部仍然受限。

## 事态发展和关切事项

105. 我对杀害和致残儿童以及袭击学校和医院事件频发表示关切。我敦促各方遵守国际法规定的义务，特别是区分平民和直接参与敌对行动人员以及区分民用目标和军事目标的原则。

106. 我重申我对通过贩运人口、剥夺自由、酷刑和性暴力等方式虐待难民儿童和移民儿童表示关切。我呼吁政府停止羁押儿童，寻求采用其他办法。阻止向儿童(包括被羁押儿童)提供人道主义援助令人担忧。

107. 我敦促政府与我的特别代表和联合国接触，以便采取措施终止和防止侵害儿童行为。

## 马里

108. 联合国核对了 745 起严重侵害 547 名儿童(381 名男童、139 名女童、27 名儿童性别不详)事件。

109. 联合国核实招募和使用 215 名年龄在 9 岁至 17 岁之间的儿童(189 名男童、26 名女童)，其中 140 个事件的受害者是前几年被招募和使用，后期核实的。大多数儿童是在基达尔省(131 人)和加奥省(49 人)被招募的。招募和使用儿童各方如下：阿扎瓦德运动协调会(136 人)(包括阿扎瓦德民族解放运动(88 人)、阿扎瓦德阿拉伯运动(30 人)、阿扎瓦德团结高级理事会(18 人))、纲领会(27 人)(包括甘达拉萨尔伊佐(12 人)、甘达伊佐(8 人)、因加德图阿雷格人及盟友自卫团(5 人)、其他纲领会成员(2 人))、马西纳解放阵线(12 人)、其他武装团体(16 人)和马里武装部队(24 人)，马里武装部队是 2014 年以来第一次招募和使用儿童。

110. 共计 56 名年龄在 14 至 17 岁的男童被马里国防和安全部队(25 人)、“新月形沙丘”行动(18 人)及马里武装部队和“新月形沙丘”联合行动(13 人)抓获，据称他们与武装团体有关联，其中包括被“新月形沙丘”行动抓获并移交给巴马科反恐检察官的 10 名儿童，这些儿童说他们是成年人。本报告编写时，56 名儿童中有 17 名仍被政府羁押。

111. 共计 296 名儿童(179 名男童、91 名女童、26 名儿童性别不详)遇害(185 人)和致残(111 人)，一些儿童年仅 2 岁，大部分伤亡发生在莫普蒂省(269 人)，原因是部族间冲突、交叉火力和简易爆炸装置。造成儿童伤亡各方包括：多佐传统猎人(147 人)、身份不明的武装分子(93 人)、富拉尼武装分子(31 人)、其他武装团体(17 人)、马里国防和安全部队(3 人)、“新月形沙丘”行动(1 人)。一个身份不明的武装团体与“新月形沙丘”之间的冲突导致 4 名儿童残疾。

112. 不明身份武装团体在莫普提省(12 人)、加奥省(5 人)、梅纳卡省和通布图省(各 1 人)实施的性暴力影响了 19 名年龄在 13 至 17 岁之间的女童。

113. 共计 69 起袭击学校(55 起)和医院(14 起)事件是身份不明的袭击者(66 起)、丹南安巴萨古民兵组织(2 起)和马西纳解放阵线(1 起)所为。受影响最严重的省份是通布图省和莫普提省(各 23 起)。袭击包括摧毁和焚烧校舍和设备，威胁、绑架



和杀害教育和保健工作人员。截至 12 月 31 日，仍有 1 113 所学校关闭，导致超过 333 000 名儿童无学可上。

114. 核实的 8 起马里武装部队(4 起)、多佐传统猎人、阿扎瓦德团结高级理事会、阿扎瓦德正义大会/阿扎瓦德民族解放运动和阿扎瓦德阿拉伯运动-纲领会(各 1 起)在莫普提省、通布图省和加奥省将学校用于军事目的事件。本报告编写时，仍有 2 所学校被马里武装部队用于军事目的。

115. 共计 17 名儿童(13 名男童、3 名女童、1 名儿童性别不详)(一些儿童年仅 6 岁)被不明身份的武装团体(13 人)、马西纳解放阵线(2 人)、多佐传统猎人和富拉尼武装分子(各 1 人)绑架。

116. 除了马西纳解放阵线、因加德图阿雷格人及盟友自卫团、阿扎瓦德运动协调会、马里国防和安全部队和多佐传统猎人各有 1 起阻止人道主义援助通行事件外，其他共计 129 起阻止人道主义援助通行事件的责任方不明。多数事件发生在加奥省(34 起)、莫普提省(34 起)和通布图省(27 起)。

#### 事态发展和关切事项

117. 我鼓励政府继续努力加强国家法律框架，最后完成对《儿童保护法》的修订，将招募和使用包括 15 至 18 岁儿童在内的所有儿童定为犯罪行为。我呼吁政府加强国家制度，防止武装部队招募和使用儿童。

118. 我赞扬阿扎瓦德运动协调会与联合国之间继续开展协作，包括阿扎瓦德运动协调会通过会议和讲习班加快执行行动计划。我注意到，2019 年核实的阿扎瓦德运动协调会招募和使用儿童事件大多是该团体前几年所为。我对此表示欢迎，并呼吁阿扎瓦德运动协调会继续执行行动计划。我赞扬纲领会 7 月向我的特别代表和 12 月向儿童与武装冲突问题工作组重申，正在与联合国展开对话，承诺通过一项关于招募和使用儿童问题的行动计划。我敦促迅速通过和实施该计划。

119. 我对儿童伤亡人数增多极为担忧，其中大部分伤亡发生在马里中部，敦促各方采取一切必要措施，防止杀害和致残儿童。

120. 我欢迎联合国与“新月形沙丘”行动之间以及联合国与萨赫勒五国集团联合部队之间在军事行动期间保护儿童问题上继续合作。

121. 我仍然对据称与武装团体有关联的儿童被羁押感到关切，呼吁国家当局和国际部队将这些儿童主要视为受害者，将羁押仅作为最后万不得已的手段使用，时间应尽可能短。

#### 缅甸

122. 联合国核实的 432 起严重侵害 420 名儿童(351 名男童、67 名女童、2 名儿童性别不详)事件。

123. 招募和使用 50 名年龄在 12 至 17 岁之间的儿童事件主要发生在克钦邦和掸邦，招募和使用儿童各方是：各武装团体(33 人)(克钦邦独立军(30 人)、佤邦联合军(2 人)和掸邦进步党/掸邦军(1 人))和缅军(17 人)。在被缅军招募的这些儿童

中,9名男童是在2012年至2017年期间被缅军招募,这些事件后来得到了核实,8名男童在2019年被招募入伍。

124. 核实缅军在若开邦(196人)和克钦邦(1人)(主要是在2019年底)让197名儿童从事营地维护、搬砖和稻田收割等工作,其中一些工作时有时无。

125. 经核实,缅甸警方羁押了18名年龄在15至17岁的男童,他们涉嫌与若开邦的若开民族军(16人)和掸邦的德昂民族解放军(2人)有关联。

126. 161名儿童(108名男童、51名女童、2名儿童性别不详)遇害(41人)和致残(120人)事件被核实,一些儿童年仅6个月大,其中包括发生在本报告所述期间之前并在后期得到核实的交叉火力造成的2名儿童伤亡。儿童伤亡发生在若开邦(95人)、掸邦(50人)、克钦邦(8人)、克伦邦(4人)、克耶邦和钦邦(各1人)、曼德勒邦和马格威邦(各1人)。虽然造成136名儿童伤亡的责任方不明,但造成25名儿童伤亡事件的责任方是缅军。大部分伤亡是交叉火力(66人)、杀伤人员地雷和战争遗留爆炸物(59人)、射击(14人)和炮击(12人)造成的。

127. 在若开邦(7起)、掸邦(3起)、克钦邦和钦邦(各1起)发生了12起袭击学校事件,其中1起缅军发动的袭击事件发生在本报告所述期间之前,后来得到了核实。这些袭击是缅军(8起)和若开民族军(2起)所为。缅军和德昂民族解放军交战期间发生了2起袭击事件。袭击涉及炮击(5起)、交叉火力和抢劫(各3起)和枪击(1起)。联合国还核实,若开邦(44所)和掸邦(7所)的51所学校被用作了军事目的,涉事方包括缅军(44所)、缅军和边防卫队警察的联合部队(5所)和边防卫队警察(2所)。

128. 经联合国核实,12名年龄在12至17岁的儿童(6名男童、6名女童)在掸邦被德昂民族解放军(6人)、缅甸民族民主同盟军(3人)和掸邦重建委员会/南掸邦军(1人)绑架,在克钦邦(2人)被克钦独立军绑架。

129. 局势动荡以及不可预测和繁琐的政府旅行许可要求和程序导致人道主义援助通行情况继续恶化,特别是在若开邦、掸邦和克钦邦。

#### 事态发展和关切事项

130. 我欢迎政府通过《儿童权利法》,将六种严重侵害儿童行为定为犯罪行为,并批准了《儿童权利公约关于儿童卷入武装冲突问题的任择议定书》。我敦促政府确保这些都能得到落实。我注意到政府为制止招募儿童所作的努力,以及政府打算制订防止杀害、致残和性暴力行为国家计划,但我敦促政府按照我的特别代表的要求,与国家工作队合作,制定一项联合行动计划,以弥补保护方面的差距。

131. 我欢迎59名男童和青年男子获释,注意到18名军事人员因没有遵守适当的征兵程序而受到了纪律处分。我敦促缅军继续与联合国合作,按照联合行动计划释放儿童,加快核实联合国和缅军在其联合行动计划中发现的余下125名据信是儿童的新兵的年龄。我对若开邦使用儿童情况表示关切,呼吁缅军立即停止这种做法。违反《儿童权利法》羁押涉嫌与武装团体有关联的儿童令人关切。我呼

吁政府将之前与武装团体有关联的儿童主要视为受害者，将羁押作为最后万不得已的手段使用，时间应尽可能短。

132. 正如我的特别代表在 2020 年 1 月访问期间所述，我对包括杀伤人员地雷等造成的杀害和致残事件数以及袭击学校和将学校用于军事目的事件数急剧增加感到震惊。严重侵害儿童行为持续不断令人极为担忧，我呼吁各方立即停止侵害行为。我呼吁政府签署《安全学校宣言》，批准《关于禁止使用、储存、生产和转让杀伤人员地雷及销毁此种地雷的公约》。我敦促各方采取扫雷和标记受污染地区等一切可能的措施保护平民。

133. 我欢迎民主克伦仁慈军、克钦邦独立军、克伦民族解放军、克伦民族联盟/克伦民族解放军和平委员会以及克耶族军和掸邦军与联合国接触，包括释放被克钦邦独立军羁押的 25 名儿童(17 名男童、8 名女童)，敦促他们签署终止和防止招募和使用儿童的联合承诺。

134. 我对一些邦长期实行通行限制极为担忧，呼吁各方允许联合国和儿童保护行为体可为人道主义和监测目的通行。

135. 我敦促各方进行全国和平对话，参考“调解人实用指南”，将儿童置于讨论的核心。

## 索马里

136. 联合国核对了 3 709 起严重侵害 2 959 名儿童(2 436 名男童、523 名女童)事件。

137. 招募和使用 1 442 名男童和 53 名女童情况得到了核实，其中一些儿童年仅 8 岁。招募和使用儿童最多的依然是青年党(1 169 人)；其次是政府安全部队，包括索马里警察部队(100 人)和索马里国民军(74 人)；区域部队，包括邦特兰部队(40 人)、加尔穆杜格部队(30 人)、朱巴兰部队(19 人)、加尔穆杜格警察(4 人)和朱巴兰警察(1 人)。招募和使用儿童的还有部族民兵(56 人)和韦斯特兰民兵(2 人)。共计 300 名儿童被用来发挥辅助作用，如陪同、在检查站站岗和打扫卫生，269 名儿童被用作战斗人员。

138. 共计 236 名年龄在 13 岁至 17 岁之间的儿童因涉嫌与武装团体有关联而被索马里警察部队(164 人)、索马里国民军(37 人)、朱巴兰部队(24 人)、国家情报与安全局(7 名)和加尔穆杜格部队(4 名)羁押。

139. 共计 703 名儿童遇害(222 人)或致残(481 人)(518 名男童、185 名女童)。造成儿童伤亡的各方包括：青年党(252 人)；政府安全部队，包括索马里国民军(43 人)和索马里警察部队(35 人)；区域部队，包括朱巴兰部队(19 人)、加尔穆杜格部队(10 人)、邦特兰部队(5 人)、朱巴兰警察(3 人)、加尔穆杜格警察(2 人)和西南部队(1 人)。造成儿童伤亡的各方还包括部族民兵(28 人)、非洲联盟驻索马里特派团(非索特派团)(5 人)、肯尼亚国防部队(3 人)、埃塞俄比亚国防军(1 人)和身份不明的武装分子(296 人)。造成儿童伤亡的主要原因是简易爆炸装置(158 人)、武装部队和武装团体之间的交火(155 人)、枪击(127 人)和战争遗留爆炸物(54 人)。

140. 227 名女童遭到了强奸和其他形式的性暴力，这些行为的责任方是政府安全部队，包括索马里国民军(25 人)和索马里警察部队(14 人)，区域部队，包括邦特兰部队(16 人)、加尔穆杜格部队(5 人)、西南部队(3 人)、邦特兰部队和朱巴兰警察(各 1 人)。青年党(26 人)、部族民兵(17 人)和韦斯特兰民兵(1 人)也对这些侵害行为负责。埃塞俄比亚国防军和非索特派团各对 1 起侵害行为负责。116 起案件的施害方无法确定。性暴力案件包括强奸(148 起)、强奸未遂(42 起)、强迫婚姻(19 起)、性骚扰(17 起)和性侵犯(1 起)。

141. 共计发生了 76 起袭击学校(64 起)和医院(12 起)事件，袭击方是青年党(60 起)、政府安全部队(包括索马里国民军(5 起)和索马里警察部队(1 起))、部族民兵(4 起)、加尔穆杜格部队(2 起)、非索特派团(1 起)和不明袭击方(2 起)。事件包括绑架教师和学生、杀害和威胁教师、破坏和抢劫设施。此外，1 所学校被索马里警察部队用于军事目的，1 个保健中心被部族民兵占用。

142. 共计 1 158 名儿童(1 065 名男童、93 名女童)遭绑架，其中绝大多数(1 142 人)被青年党绑架，主要是出于招募和使用目的。绑架儿童其他各方包括身份不明的武装分子(11 人)、韦斯特兰民兵(4 人)和部族民兵(1 人)。

143. 50 起阻止人道主义援助通行事件的责任方是青年党(22 起)、部族民兵(12 起)、身份不明的武装分子(6 起)、加尔穆杜格部队(4 起)、朱巴兰部队(2 起)以及国家情报与安全局、西南部队、邦特兰警察和邦特兰行政当局(各 1 起)。事件包括对入道主义人员和资产的威胁和暴力侵害、绑架或羁押人员和受益人、准入限制、干扰和抢劫。

#### 事态发展和关切事项

144. 我欢迎联邦政府和我的特别代表于 10 月份签署路线图，加快执行 2012 年关于终止和制止招募和使用以及杀害和残害儿童行动计划。其中包括再次承诺保护儿童，我呼吁联邦政府充分履行这些承诺，包括在联邦成员州一级。

145. 索马里冲突各方严重侵害儿童事件数量众多令人关切，特别是青年党绑架儿童以及招募和使用儿童的数量惊人。同样令人关切的是，政府安全部队所为的侵害行为越来越多，特别是索马里警察部队和区域部队所为的招募和使用、杀害和致残儿童以及侵害儿童的性暴力行为急剧增加，以及儿童因实际或据称与武装团体有关联而被羁押。我呼吁各方立即停止一切侵害行为，遵守国际人道主义法和国际人权法规定的义务。

146. 我敦促联邦政府按照索马里核准的《关于与武装部队或武装团体有关联儿童的原则和准则》(《巴黎原则》)，根据儿童的最大利益，将之前与武装团体有关联的儿童主要视为受害者，同时充分执行 2014 年《移交儿童标准作业程序》，包括在联邦成员州一级。我敦促政府加快通过法律，包括《儿童权利法案》。

147. 我重申我在关于索马里境内儿童与武装冲突问题的报告(S/2020/174)中提出的建议。

## 南苏丹

148. 联合国核对了 270 起严重侵害 250 名儿童(188 名男童、62 名女童)事件。
149. 招募和使用 161 名儿童(149 名男童、12 名女童)的责任方是苏丹人民解放军反对派(80 人)、政府安全部队(30 人), 包括南苏丹人民国防军(20 人)、南苏丹国家警察局(6 人)和国家安全局(4 人)。南苏丹统一阵线(21 人)、民族拯救阵线(19 人)、南苏丹反对派联盟(10 人)和民族民主运动(1 人)也招募和使用了儿童。
150. 共计 51 名儿童(39 名男童、12 名女童)遇害(25 人)和致残(26 人)。伤亡由政府安全部队(12 人)(包括南苏丹人民国防军(8 人)、南苏丹国家警察局(3 人)和国家安全局(1 人))造成。造成儿童伤亡的还有民族拯救阵线(8 人)和苏丹人民解放军反对派(1 人)。在这些儿童伤亡中, 南苏丹人民国防军与武装团体的交火造成 10 名儿童遇害和致残。20 名儿童受到了战争遗留爆炸物的影响。
151. 35 名女童遭到了强奸和其他形式的性暴力, 3 起案件的施害者不止一人。大多数侵害行为是南苏丹人民国防军(23 人)所为, 其次是不明身份武装分子(6 人)、苏丹人民解放军反对派(5 人)和民族拯救阵线(1 人)。
152. 民族拯救阵线(2 人)和南苏丹人民国防军(1 人)绑架了 3 名女童。
153. 14 起袭击学校(10 起)和医院(4 起)事件的责任方是苏丹人民解放军反对派(5 起)和南苏丹人民国防军(1 起)。7 次袭击发生在苏丹人民解放军反对派与南苏丹人民国防军之间(6 起)以及民族拯救阵线与南苏丹人民国防军之间(1 起)交火过程中。袭击主要涉及破坏和掠夺各种设施。此外, 18 所学校和 3 所医院被政府安全部队(17 所)用于军事目的(包括南苏丹人民国防军(15 所)、国家安全局(2 所), 其次是苏丹人民解放军反对派(5 所)和南苏丹统一阵线(1 所)。
154. 6 起阻止人道主义援助通行事件是苏丹人民解放军反对派(3 起)、南苏丹人民国防军和不明身份武装分子(各 1 起)所为。1 起事件发生在南苏丹人民国防军和民族拯救阵线之间交火过程中。这些事件涉及杀害和骚扰人道主义工作人员、没收人道主义资产和不让清除地雷。

### 事态发展和关切事项

155. 我欢迎政府和联合国于 2020 年 2 月签署终止和防止所有六种严重侵害行为全面行动计划, 并注意到, 鉴于在《解决南苏丹共和国冲突重振协议》中所预见, 苏丹人民解放军反对派和南苏丹反对派联盟的部队将与南苏丹人民国防军合并, 因此, 这两个团体也已受这一行动计划约束。我呼吁全面落实该行动计划。我欢迎 2019 年 5 月成立由联合国、政府、南苏丹人民国防军、苏丹人民解放军反对派和南苏丹反对派联盟组成的联合核查委员会。联合核查委员会进行了筛查, 以找出和释放与武装团体和武装部队有关联的儿童, 并在 24 个南苏丹人民国防军的军营、在苏丹人民解放军反对派和南苏丹反对派联盟的营地开展了对严重侵害行为的提高认识活动。联合国与国家解除武装、复员和重返社会委员会和冲突各方合作, 支持南苏丹民族解放运动(201 人)、苏丹人民解放军反对派(58 人)和南苏丹统一阵线(21 人)释放 280 名儿童, 使他们能够重返社会, 其中包括 76 名女童。

156. 我赞扬冲突各方与联合国在保护儿童和释放儿童方面开展合作。我呼吁各方立即释放所有被招募或被绑架的儿童，呼吁国际社会继续支持让这些儿童重返社会方案。我仍然对南苏丹境内持续发生严重侵害行为感到关切，包括新兴武装团体和部族间战斗期间实施的严重侵害行为。我呼吁各方杜绝侵害行为，敦促政府确保追责。

## 苏丹

### 达尔富尔

157. 联合国核对了 208 起侵害 199 名儿童(123 名男童、76 名女童)事件。

158. 联合国核对了苏丹解放军-阿卜杜勒·瓦希德派(苏解-瓦希德派)招募和使用 3 名男童的情况。联合国正在核实快速支援部队涉嫌的 14 个招募和使用儿童案件。

159. 约 119 名儿童被身份不明的武装分子(71 人)杀害(38 人)和致残(81 人)(103 名男童、16 名女童)，其中包括战争遗留爆炸物造成 46 名儿童伤亡。余下的儿童伤亡是政府安全部队(42 人)(快速支援部队(19 人)、情报总局(前国家情报安全局)(13 人)、苏丹武装部队/快速支援部队/苏丹警察部队联合行动(5 人)、苏丹武装部队(5 人))以及苏解-瓦希德派(6 人)造成的。大多数儿童是在公开示威或苏解-瓦希德派小分化团体之间的派别战斗中遇害或致残。

160. 59 名儿童(2 名男童、57 名女童)遭到了强奸和其他形式的性暴力侵害，这些行为是政府安全部队(21 人)(快速支援部队(9 人)、苏丹武装部队(8 人)、民防军和索马里警察部队(各 2 人))、苏解-瓦希德派的萨利赫·博尔萨派(4 人)和身份不明的武装分子(34 人)所为。住在杰贝勒迈拉境内流离失所者营地和偏远地区的儿童在从事务农、放牛或拾柴等谋生活动时，仍然容易遭到性暴力侵害。

161. 6 起袭击学校(2 所)和医院(4 所)事件是苏解-瓦希德派(4 起)、快速支援部队和阿拉伯武装分子联合行动(1 起)以及身份不明的武装分子(1 起)所为。政府安全部队(6 所)(苏丹武装部队(2 所)、快速支援部队(2 所)、索马里警察部队(1 所)、国家情报安全局(1 所))和苏解-瓦希德派(3 所)将 9 所学校用于军事目的得到了核实。快速支援部队(2 所)和苏解-瓦希德派(3 所)曾占用 5 所学校，经过联合国的倡导，他们腾出了学校。

162. 绑架 18 名儿童(15 名男童、3 名女童)是苏解-瓦希德派-萨利赫·博尔萨派(5 人)和身份不明的武装分子(13 人)所为。在这些武装分子中，有人称 11 人是武装游牧民，他们绑架儿童为索要赎金或强迫他们放牛。

163. 发生了 3 起阻止人道主义援助通行事件，这些事件是苏丹武装部队(2 起)和苏解-瓦希德派的萨利赫·博尔萨派(1 起)所为。

### 南科尔多凡州、青尼罗州、阿卜耶伊

164. 准入限制阻碍了联合国的监测和报告工作。

165. 1 名婴儿在阿卜耶伊被身份不明的武装分子杀害。

166. 苏丹武装部队和不明身份武装分子在青尼罗州和南科尔多凡州强奸了 2 名女童(各 1 人)。苏丹武装部队强奸女童案件的施害者已被逮捕,并被判处了 20 年监禁。

167. 经核实,苏丹武装部队将南科尔多凡州的 2 所学校和 1 所医院用作军事目的。

#### 事态发展和关切事项

168. 我欢迎从 2019 年 10 月开始开放人道主义空间,使联合国能够前往自 2011 年以来就无法进入的地区,包括杰贝勒迈拉地区或由苏丹人民解放运动-北方局控制的南科尔多凡州和青尼罗州的多个地区。

169. 我欢迎政府与联合国接触,在没有发现儿童兵的南达尔富尔州和西达尔富尔州对 1 346 名快速支援部队士兵进行筛查。我还注意到苏丹武装部队和快速支援部队发布了禁止招募儿童的指挥令。

170. 我鼓励政府与联合国就保护儿童的预防措施进行进一步接触,保持住 2018 年制订完成的终止和制止招募和使用儿童行动计划所取得的成果。我呼吁本报告附件所列各当事方就行动计划与联合国接触,或重新与联合国接触,以便继续执行行动计划,包括通过有时限的路线图。我呼吁各方在正在讨论的和平进程中考虑儿童保护问题。

171. 我对苏丹境内发生的严重侵害行为,特别是杀害、致残和性暴力事件依然感到关切。我呼吁政府避免对儿童过度使用武力,同时确保追究严重侵害行为施害者的责任。我还鼓励各方全力配合排雷工作。

#### 阿拉伯叙利亚共和国

172. 联合国核对了 2 638 起侵害 2 292 名儿童(1 612 名男童、401 名女童、279 名儿童性别不详)事件。

173. 招募和使用 820 名儿童(765 名男童、55 名女童)情况得到了核实,其中 798 名儿童上了战场,其中 147 名儿童不满 15 岁。招募和使用儿童的各方是:叙利亚民主力量保护伞下的库尔德人民保护部队(283 人)、努斯拉阵线领导的沙姆解放组织(245 人)、叙利亚武装反对派团体(旧称叙利亚自由军)<sup>10</sup> (191 人)、自由沙姆人运动(26 人)、叙利亚民主力量的其他构成部分(23 人)、国内治安部队(22 人)、身份不明的武装团体(11 人)、叙利亚政府军(10 人)、亲政府民兵(5 人)、努尔丁·赞吉营(3 人)、伊拉克和黎凡特伊斯兰国(伊黎伊斯兰国)(1 人)。大多数案件发生在阿勒颇、伊德利卜和拉卡。此外,在 2019 年 6 月与叙利亚民主力量签署的行动计划框架内,51 名女童获释。

174. 至少有 218 名儿童(216 名男童、2 名女童)因涉嫌与敌对各方有关联,被叙利亚民主力量保护伞下的库尔德人民保护部队(194 人)、国内治安部队(20 人)、沙姆解放组织(2 人)和叙利亚政府部队(2 人)羁押或剥夺自由。10 月份,联合国核实

<sup>10</sup> 之前被称为自我附属于叙利亚自由军的团体。

了叙利亚民主力量保护伞下的库尔德人民保护部队剥夺了 150 名叙利亚籍和至少 22 个其他国籍的男童的自由，其中一些男童只有 9 岁，据称他们与伊黎伊斯兰国有关联。

175. 1 454 名儿童(834 名男童、342 名女童、278 名儿童性别不详)遇害(897 人)和致残(557 人)情况得到了核实，其中 678 起事件发生在伊德利卜。一半的伤亡是政府和亲政府部队(723 人)(包括政府和亲政府空军(487 人)、政府部队和亲政府民兵(231 人)和政府部队(5 人))、身份不明的施害者(580 人)、“和平之泉”行动<sup>11</sup>(65 人)、叙利亚民主力量保护伞下的库尔德人民保护部队(21 人)、伊黎伊斯兰国(23 人)、沙姆解放组织(14 人)、全球打击伊黎伊斯兰国联盟(11 人)、叙利亚武装反对派团体(10 人)、叙利亚民主力量的其他构成部分(6 人)、国内治安部队(1 人)所为。伤亡主要是空袭(515 人)、炮击(332 人)、未爆弹药(301 人)和使用简易爆炸装置发动的袭击(165 人)造成。2019 年最后一个季度，叙利亚西北部和东北部军事升级，造成大量人员伤亡的事件数大幅增加。

176. 各方实施的侵害儿童的性暴力事件仍然报告不足。联合国核对了 11 起政府部队暴力侵害羁押女童案件，这些事件是前几年发生的，后来得到了核实。

177. 学校(157 次)和医院(105 次)，包括受保护人员，共遭到 262 次袭击，袭击方是：叙利亚政府部队和亲政府部队(226 次)(包括政府和亲政府的空军(147 次)、政府部队和亲政府民兵(75 次)和政府部队(4 次))、身份不明的袭击方(14 次)、“和平之泉”行动(6 次)、叙利亚武装反对派团体(5 次)、沙姆解放组织(5 次)、伊黎伊斯兰国(3 次)、库尔德人民保护部队和叙利亚民主力量的其他构成部分(2 次)、全球打击伊黎伊斯兰国联盟(1 次)。这些袭击(192 次)大多发生在伊德利卜，大多数袭击涉及空袭(158 次)、炮击(50 次)、不明爆炸(34 次)和使用简易爆炸装置发动的袭击(6 次)。

178. 库尔德人民保护部队(17 个)、政府部队(10 个)、国内治安部队(3 个)、叙利亚民主力量的其他构成部分(1 个)、沙姆解放组织(1 个)将 32 个学校和 2 个医疗设施用于军事目的，这些事件主要发生在哈塞克(22 个)。

179. 库尔德人民保护部队(8 人)、叙利亚民主力量的其他构成部分(1 人)、国内治安部队(1 人)、叙利亚武装反对派团体(4 人)、政府部队(3 人)绑架了 17 名儿童(12 名男童、4 名女童、1 名儿童性别不详)。在大多数事件中，儿童被绑架是因为据称他们的亲属隶属于敌对团体或者这是他们被招募的前兆。

180. 共计发生了 84 起阻止人道主义援助通行事件，包括袭击供水设施(46 起)、移走或封锁人道主义用品(21 起)以及袭击人道主义设施、运输和人员(17 起)。这些事件的行为方是：政府和亲政府部队(58 起)(包括政府部队和亲政府民兵(30 起)、政府和亲政府空军(26 起)和政府部队(2 起))、身份不明的行为方(10 起)、库尔德人民保护部队(3 起)、阿拉伯叙利亚共和国北部和东部的自治组织(7 起)、“和平之泉”行动(3 起)、国内治安部队(1 起)、沙姆解放组织(1 起)、叙利亚救赎政府(1 起)。

<sup>11</sup> 土耳其军队和叙利亚多个武装团体在“和平之泉”行动的背景下行动。



## 事态发展和关切事项

181. 我欢迎叙利亚民主力量重视与我的特别代表于 2019 年 6 月签署的行动计划并在执行方面取得进展，特别是发布了一项军事命令，重申禁止招募儿童，成立执行委员会，培训 100 名指挥官，任命高级协调人，在 2019 年释放 30 名儿童，2020 年初释放 51 名女童，以及使 18 名男童脱离部队，等待正式获释。我还欢迎联合国儿童保护伙伴获准进入哈塞克省的奥瑞中心，那里主要收容之前与伊黎伊斯兰国有关联的叙利亚儿童，即所谓的“哈里发童军”。我注意到，2019 年 10 月开始的“和平之泉”行动影响了行动计划的执行。

182. 我注意到阿拉伯叙利亚共和国政府与联合国就不将学校用于军事目的进行了对话，以便执行儿童权利委员会的建议，包括关于招募和使用儿童的建议。我呼吁政府与联合国驻大马士革代表处以及我的特别代表接触，通过让被列名的阿拉伯叙利亚共和国政府签署专门的联合行动计划等途径，加强对受武装冲突影响的儿童的保护。

183. 叙利亚各方(包括政府和亲政府部队)实施的所有严重侵害儿童行为持续高发使我感到震惊。我尤其感到不安的是，袭击学校和医院事件数增多。我对儿童因与安全有关的指控而被羁押人数激增极为关切。阻止人道主义援助通行事件日益增多以及出现袭击供水设施的新趋势也令人担忧。我敦促各方采取一切必要措施，更好地保护武装冲突中的儿童，包括采取防范措施减少儿童伤亡，在军事行动中保护学校和保健设施。

184. 我再次呼吁所有还未按照国际法原则，包括不驱回和尊重儿童最大利益的原则，为目前住在该国东北部难民营涉嫌与伊黎伊斯兰国有家庭关系的外国妇女和儿童的自愿返乡提供便利的国家赶紧行动起来。

## 也门

185. 联合国核对了 4042 起严重侵害 2 159 名儿童(1708 名男童、451 名女童)事件。

186. 胡塞武装/真主的辅士(原先列名为胡塞武装)(482 人)、也门武装部队(136 人)、安全地带部队(41 人)、夏卜瓦精锐部队(14 人)、身份不明的武装分子(7 人)、人民委员会(4 人)、一个萨拉菲斯特武装团体和南方运动(各 1 人)招募和使用 686 名儿童(643 名男童、43 名女童)。大多数儿童走上了战场(514 人)，其中 19%的儿童年龄在 15 岁以下。

187. 经联合国核实，97 名年龄在 12 至 16 岁的男童被胡塞武装/真主的辅士(原先列名为胡塞武装)(68 人)、也门武装部队(26 人)和在也门支持合法性联盟(3 人)剥夺自由和/或羁押，原因是他们涉嫌与敌对各方有关联。儿童被羁押的时间从 6 个月到 3 年不等。在这些儿童中，有 25 名儿童被联盟抓获和羁押，联盟将他们移交给也门政府，也门政府又将他们羁押了一段时间，之后于 2019 年 10 月将他们释放，送到了马里卜的临时照料中心。截至 2020 年 1 月，共有 93 名儿童获释，其中包括 68 名被胡塞武装/真主的辅士(原先列名为胡塞武装)羁押的儿童。

188. 造成 1 447 名儿童(1 041 名男童、406 名女童)遇害(395 人)和致残(1 052 人)的罪魁祸首是胡塞武装/真主的辅士(原先列名为胡塞武装)(313 人)、联盟(222 人)、也门武装部队(96 人)、人民委员会(40 人)、安全地带部队(11 人)、阿拉伯半岛基地组织(5 人)和伊黎伊斯兰国(2 人)。造成 482 名儿童伤亡的责任人无法确定,另有 276 名儿童在冲突各方的交火中伤亡。在所有这些伤亡数字中,865 名儿童伤亡是由于地面战斗,306 名儿童是由于地雷和战争遗留爆炸物,171 名儿童是由于空袭,68 名儿童是由于炸弹,包括自杀式袭击和使用简易爆炸装置发动的袭击。荷台达省、塔伊兹省和达利阿省受到的影响最大。

189. 核对了胡塞武装/真主的辅士(原先列名为胡塞武装)对 3 名男童实施的性暴力事件和也门武装部队对 1 名女童实施的性暴力事件,这些儿童的年龄都在 12 至 16 岁之间。无法进入受冲突影响的地区、污名化和担心遭报复仍然是此类侵害行为报告不足的原因。

190. 发生了 35 起袭击学校(20 起)和医院(15 起)事件。袭击方是:胡塞武装/真主的辅士(原先列名为胡塞武装)(15 起)、也门武装部队(6 起)、联盟(4 起)、安全地带部队(2 起)和夏卜瓦精锐部队(1 起)。4 起袭击事件的责任方无法确定,3 起事件发生在也门武装部队与人民委员会(2 起)冲突期间以及也门武装部队与胡塞武装/真主的辅士(原先列名为胡塞武装)(1 起)冲突期间。大多数袭击发生在达利阿省(15 起)和塔伊兹省(13 起)。

191. 37 所学校被胡塞武装/真主的辅士(原先列名为胡塞武装)(35 所)、人民委员会(1 所)和一个身份不明的武装团体(1 所)用作军事目的。胡塞武装/真主的辅士(原先列名为胡塞武装)(2 所)和也门武装部队(1 所)将 3 所医院用作军事目的也得到了核实。

192. 联合国核实,22 名儿童(21 名男童、1 名女童)被胡塞武装/真主的辅士(原先列名为胡塞武装)(19 人)、安全地带部队(2 人)、人民委员会(1 人)绑架。儿童大多被招募入伍,女童被绑架结婚。

193. 共发生了 1 848 起阻止人道主义援助通行事件,阻止人道主义援助通行各方是胡塞武装/真主的辅士(原先列名为胡塞武装)(1 553 起)、联盟(186 起)、也门武装部队和政府其他部门(109 起)。事件数与 2018 年记录的数字相比大幅增加,涉及限制在该国境内的活动、干扰人道主义援助的运送、暴力侵害人道主义人员、资产和设施行为以及限制进入该国行动。阻止人道主义援助通行事件最多的是萨那省和萨那行政区,其次是与交战前线相邻的省份,包括荷台达省、伊卜省、哈贾省和萨达省。

#### 事态发展和关切事项

194. 我欢迎也门政府继续致力于保护受冲突影响的儿童,包括通过其马里卜临时照料中心,儿童通过该中心与家人团聚,我鼓励开展进一步努力,包括通过释放儿童的移交议定书。行动计划和路线图的执行在 2019 年上半年取得进展,也门武装部队内任命了 90 名儿童保护协调人,其中 40 人接受了如何找出与部队相关联儿童的培训。但 2019 年 8 月,政府和南方过渡委员会之间关系突然紧张后,

这方面的进展便开始停滞不前。在此背景下，欢迎总统于 2020 年 2 月发布指示所有部队遵守行动计划和路线图的政治指令。

195. 我赞扬联盟通过与我的特别代表往来信函，核可了一项有时限的活动方案，以支持执行 2019 年 3 月签署的谅解备忘录。我对在备忘录方面所开展的努力感到鼓舞，并呼吁联盟加快执行商定活动，包括问责条款。我注意到 2019 年联盟造成的儿童伤亡减少。

196. 正在为制订一项行动计划与胡塞武装/真主的辅士(原先列名为胡塞武装)对话，以终止和防止他们被列名的侵害行为以及将学校用于军事目的，这使我很受鼓舞。我注意到，任命了一个高级协调人，成立了技术委员会，并于 2020 年 4 月签署了移交在军事行动期间俘虏和(或)羁押的儿童指令。我欢迎胡塞武装/真主的辅士(原先列名为胡塞武装)2020 年初释放 68 名因与反对党有关联而被羁押的儿童，敦促优先考虑让他们重返社会。

197. 但我极为担忧的是，严重侵害行为总数增加，包括冲突各方继续招募儿童，特别是胡塞武装/真主的辅士(原先列名为胡塞武装)，以及人道主义工作人员在也门的空间缩小。

198. 我敦促各方遵守国际法规定的义务和责任，采取一切必要措施，终止和防止侵害行为，为人道主义援助儿童提供便利。

199. 我欢迎在结束冲突方面取得进展，而冲突是造成这一苦痛的根源。我敦促所有各方继续谈判，使也门能实现持久和平。

## **B. 未列入安全理事会议程的局势或其他局势**

### **印度**

200. 联合国核对了 15 名年龄在 1 至 17 岁儿童(13 名男童、2 名女童)遇害(8 人)和致残(7 人)情况，这些儿童是在中央后备警察部队、印度军队(国民步枪)以及查谟和克什米尔警察特别行动小组的行动或联合行动(10 人)、虔诚军(1 人)、身份不明的武装分子(1 人)或在控制线两侧炮击期间(3 人)遇害或致残的。查谟和克什米尔的伤亡主要是由羁押期间的酷刑、枪击(包括弹丸枪在内)和越境炮击造成的。

201. 经联合国核实，身份不明分子袭击了查谟和克什米尔的 9 所学校。

202. 令人关切的是，68 名年龄在 9 至 17 岁的儿童在查谟和克什米尔被印度安全部门以与国家安全有关的指控羁押，其中包括 1 名实际或据称与武装团体有关联的儿童。

203. 据报，在恰尔肯德邦，大约 10 名儿童被印度警方从纳萨尔派叛乱团体中解救出来，据称这些团体绑架儿童是为了让他们发挥辅助作用或作为战斗人员。

### **事态发展和关切事项**

204. 我仍然对查谟和克什米尔的儿童伤亡情况表示关切，呼吁政府采取预防性措施保护儿童，包括停止对儿童使用弹丸枪。我对羁押儿童情况表示关切，包括

在夜间突袭时逮捕儿童、将他们羁押在军营、羁押期间虐待他们以及未经指控或未经正当程序将他们羁押，敦促政府立即杜绝这种做法。我注意到政府对一些被羁押人进行了年龄核查，并敦促将这一做法系统化。我注意到，经过政府的努力，与纳萨尔派叛乱有关的招募、杀害和致残儿童的报告有所减少。然而，由于这场叛乱，儿童是否能够获得教育和医疗服务仍然令人关切，特别是在恰蒂斯加尔邦和恰尔肯德邦。我对学校遇袭表示关切，但令我感到振奋的是，政府已经开始对袭击者提起法律诉讼。

205. 我再次鼓励政府尽快制订针对所有严重侵害行为的国家预防和问责措施。

## 尼日利亚

206. 联合国核对了 788 起严重侵害 733 名儿童(596 名男童、131 名女童、6 名儿童性别不详)事件。

207. 招募和使用 46 名年龄在 13 岁至 17 岁之间儿童(28 名男童、18 名女童)的责任方是“博科圣地”组织(33 人)和尼日利亚安全部队(13 名)。尼日利亚安全部队让儿童在军事检查站打杂。此外，516 名儿童(458 名男童、58 名女童)在 2013 年至 2017 年期间被联合民团招募和使用，这一情况后来得到了核实。联合民团自 2017 年与联合国签署行动计划以来，未被核实有新的招募和使用儿童情况。此外，“博科圣地”组织在喀麦隆极北大区招募和使用 71 名儿童，在尼日尔招募和使用 36 名儿童，在乍得招募和使用 8 名儿童。

208. 尼日利亚当局释放了 160 名此前因涉嫌与“博科圣地”组织有关联而被羁押的儿童(158 名男童、2 名女童)。由于无法进入拘留设施，联合国无法核实仍被羁押的儿童人数。

209. 共计 120 名年龄在 11 至 17 岁之间的儿童(95 名男童、25 名女童)被“博科圣地”组织(105 人)、身份不明的行为方(7 人)、“伊斯兰国西非省”和尼日利亚安全部队(各 3 人)以及联合民团(1 人)杀害(56 人)和致残(64 人)。尼日利亚安全部队和“博科圣地”组织之间的交火造成 1 名儿童伤亡。在“博科圣地”组织造成的儿童伤亡总数中，41 名儿童是由于平民携带的简易爆炸装置爆炸造成，其中包括 9 名儿童被用作爆炸装置携带者。此外，喀麦隆极北大区 103 名儿童伤亡、尼日尔 13 名儿童伤亡以及乍得 3 名儿童伤亡是“博科圣地”组织(109 人)、政府部队(9 人)和身份不明的武装分子(1 人)造成的。

210. “博科圣地”组织实施的性暴力影响了 30 名年龄在 12 岁至 16 岁之间的女童，其中 23 人被绑架，随后遭强奸或被迫与“博科圣地”组织分子结婚。此外，5 名女童在乍得和尼日尔遭到了性暴力侵害，其中 2 名女童遭到了“博科圣地”组织的性暴力侵害。

211. 共计 15 起学校(4 起)和医院(11 起)遇袭事件是“博科圣地”组织所为。此外，“博科圣地”组织袭击了尼日尔迪法大区的 1 所学校和 7 家医院，以及喀麦隆极北大区的 1 所学校和 1 家医院。不明身份的武装分子袭击了尼日尔的 1 家医院。

212. “博科圣地”组织绑架了 44 名年龄在 11 至 17 岁之间的儿童(15 名男童、23 名女童、6 名儿童性别不详)。此外,尼日尔(67 人)、喀麦隆(49 人)和乍得(5 人)的儿童被“博科圣地”组织(104 人)和身份不明的行为方(17 人)绑架。

213. 17 起阻止人道主义援助通行事件是“博科圣地”组织(12 起)、“伊斯兰国西非省”(3 起)和尼日利亚安全部队(2 起)所为。事件包括“博科圣地”组织杀害和绑架人道主义工作人员。另外,在尼日尔核对了 2 起事件,但行为方不明。

#### 事态发展和关切事项

214. 我欢迎政府发挥建设性作用,支持联合国根据 2017 年终止和停止招募和使用儿童行动计划与联合民团进行接触。因此,在联合民团释放的数千名儿童中,有 1 355 名儿童(1 138 名男童、217 名女童)出席了 2019 年标志他们脱离该团体的仪式。我鼓励当局确保获释儿童能够重返社会,并进一步鼓励联合民团彻底落实行动计划。

215. 虽然 160 名被羁押儿童获释令人鼓舞,但我关切的是那些据称与“博科圣地”组织有关联而仍被羁押的儿童。我再次呼吁尼日利亚当局将所有之前与武装团体有关联的儿童视为受害者,将羁押作为最后万不得已的手段使用,释放其羁押的所有儿童。我敦促尼日利亚当局通过一项将与武装团体有关联的儿童移交给平民儿童保护行为体的议定书,并允许联合国接触所有被羁押儿童。

216. “博科圣地”组织在尼日利亚东北部和乍得湖盆地地区实施的严重侵害行为的残暴性仍然令人严重关切,尤其是继续利用儿童,特别是女童作为简易爆炸装置的携带者,我请我的特别代表促进加强乍得湖盆地的监测能力。我敦促“博科圣地”组织立即停止一切严重侵害儿童行为。

#### 巴基斯坦

217. 据报,在巴基斯坦管辖的克什米尔地区、旁遮普省、俾路支省和开伯尔-普赫图赫瓦省,控制线两侧的武装冲突、炮击或定向射击(10 人)、简易爆炸装置(3 人)和战争遗留爆炸物(10 人)共计造成 23 名儿童(2 名男童、4 名女童、17 名儿童性别不详)遇害(5 人)和致残(18 人)。这些伤亡的责任方均不明。

218. 据报发生了 3 起袭击学校(2 起)和医院(1 起)事件,但袭击方不明。据报,巴基斯坦管辖的克什米尔地区的 2 所学校遭到来自控制线对面的袭击。俾路支省的 1 家医院遭到过使用简易爆炸装置发动的袭击。全球消灭脊髓灰质炎行动报告了 660 多起其工作人员和设施遭到的袭击或袭击威胁事件,这些事件主要发生在俾路支省和开伯尔-普赫图赫瓦省。

#### 事态发展和关切事项

219. 我欢迎政府继续努力保护正在开展消灭脊髓灰质炎行动的工作人员。我注意到袭击学校事件数和儿童伤亡事件数有所减少,但呼吁政府继续采取预防措施保护儿童,特别是在控制线附近。我再次呼吁政府通过《安全学校宣言》,保护学校。

## 菲律宾

220. 联合国核对了 79 起严重侵害 67 名儿童(42 名男童、25 名女童)事件。

221. 新人民军(12 人)、受伊黎伊斯兰国启发的武装团体(5 人)和邦萨摩洛伊斯兰自由战士(1 人)等武装团体在马京达瑙省、奎松省和北科塔巴托省招募和使用了 18 名年龄在 15 至 17 岁的儿童(14 名男童、4 名女童)。

222. 经联合国核实, 菲律宾武装部队(5 人)、菲律宾国家警察(2 人)及武装部队和警察联合行动期间(28 人)逮捕了 35 名涉嫌与武装团体有关联儿童(13 名男童、22 名女童), 一些儿童年仅 11 岁, 羁押时间从 1 天到 10 个月不等。2 名年龄分别为 15 岁和 16 岁的男童分别于 2019 年 8 月和 9 月在巴西南省和北科塔巴托省被捕, 截至 2019 年 12 月, 他们仍被警方羁押。

223. 阿布沙耶夫集团(10 人)、邦萨摩洛伊斯兰自由战士(15 人)和菲律宾武装部队(4 人)在马京达瑙省和苏鲁省(各 18 人)、北科塔巴托省(4 人)、西内格罗斯省、巴西南省、南拉瑙省和索索贡省(各 2 人)和东米萨米斯省(1 人)杀害(12 人)和致残(37 人)49 名儿童(28 名男童、21 名女童), 一些儿童年仅一岁。造成 20 名儿童伤亡的责任方不明。在科塔巴托市和苏鲁省, 一半以上的儿童是战争遗留爆炸物和简易爆炸装置的受害者(25 人)。

224. 虽然收到了强奸和其他形式的性暴力事件有关的资料, 但没有经过核实的此类事件。

225. 发生了 12 起袭击学校和受保护人员事件, 20 起威胁袭击教师, 包括 1 名土著教师事件。这些袭击的行为方是菲律宾国家警察(3 起)、身份不明的武装分子(2 起)和新人民军(1 起), 6 起袭击发生在菲律宾武装部队和新人民军(4 起)以及菲律宾武装部队和邦萨摩洛伊斯兰自由战士(2 起)之间的交火过程中。此外, 菲律宾武装部队在马京达瑙省的军事行动中占用了 2 所学校和 1 个医疗中心。令人关切的是, 政府安全部队和准军事团体威胁土著社区非政府组织开办的学校, 骚扰其人员和学生引发暴力升级, 特别是在棉兰老省、北科塔巴托省和北达沃省。

226. 没有核实任何绑架儿童或阻止人道主义援助通行事件。由于棉兰老岛的安全局势动荡, 以及自 2017 年以来三次延长戒严令使行动自由受限, 准入限制阻碍了对侵害行为的监测和核实。由于缺乏训练有素的人员, 某些地区的核实工作有限。

### 事态发展和关切事项

227. 我赞扬政府于 2019 年 6 月通过《武装冲突局势中儿童法实施细则和条例》。我敦促政府迅速散发和履行这些国内法律义务。我对武装部队和警察的联合行动导致儿童被羁押人数增加感到关切, 我敦促政府执行关于因涉嫌与武装团体有关联而被逮捕和羁押的儿童的现行国家议定书和标准。

228. 我对 2019 年 3 月邦萨摩洛过渡当局成立感到鼓舞, 这是政府与摩洛伊斯兰解放阵线之间和平进程的最终成果。我呼吁邦萨摩洛过渡当局继续执行和平协

定，并利用联合国儿童基金会驻菲律宾办事处和我的特别代表收集的经验教训和最佳做法来终止和防止侵害儿童行为。我欢迎该地区在近三年后解除戒严令。

229. 简易爆炸装置和战争遗留爆炸物继续杀害和致残儿童。我呼吁政府执行《关于禁止使用、储存、生产和转让杀伤人员地雷及销毁此种地雷的公约》，同时将起草有关赔偿被毁和受损房屋的法律列为优先事项。

230. 我对学校和受保护人员持续受到袭击和袭击威胁，特别是在土著社区，表示关切。我敦促政府遵守教育部 2019 年 11 月发布的《关于学生和学校作为和平区的国家政策框架》。我再次呼吁政府核准《安全学校宣言》。

## 四. 建议

231. 我欢迎冲突各方，特别是政府和非国家行为体，加强与联合国的接触，制订和执行保护武装冲突中儿童的行动计划和其他承诺。我再次呼吁会员国继续支持执行行动计划和承诺，包括为联合国与非国家行为体的接触提供便利。我呼吁安全理事会确保将儿童保护条款纳入联合国行动的所有相关任务，包括维持和平和特别政治任务。我请我的特别代表就行动计划与各方进行接触，并与联合国系统各实体协调，加强对儿童与武装冲突问题的监测与报告。

232. 我呼吁会员国尊重儿童权利，包括通过加入《儿童权利公约关于儿童卷入武装冲突问题的任择议定书》(如果还没加入的话)，核准和执行《巴黎原则》、《安全学校宣言》和《关于维持和平以及防止招募和使用儿童兵的温哥华原则》，尊重儿童权利。

233. 经核实的严重侵害儿童事件数继续居高不下让我感到关切。我呼吁各方完全遵守国际人道主义法、国际人权法和国际难民法。我呼吁各方通过采取缓解措施、发布适当命令和开展关于防止侵害行为的培训等途径，立即终止和防止严重侵害行为。

234. 我呼吁通过法律和执法，将严重侵害儿童行为定为犯罪行为。我鼓励会员国积极制订强有力的国家问责措施，同时与相关国际问责机制合作。我呼吁在联合国与附件所列各当事方签署的行动计划中列入并执行问责条款。

235. 我对被羁押儿童人数日益增多深感关切，我重申，这只应作为最后万不得已的手段使用，时间应尽可能短，而且应尽可能优先考虑可替代羁押的其他办法。我敦促会员国将涉嫌与武装部队或武装团体，包括与被联合国指认为恐怖团体的团体有关联的儿童主要视为受害者，同时让儿童保护行为方能充分接触到这些儿童。我呼吁所有尚未按照国际法原则和标准采取步骤让被困在冲突区的儿童自愿回返的有关会员国赶紧行动起来。我鼓励各方通过移交和释放所有被羁押儿童的标准作业程序，方便他们重返社会并酌情协助回返。

236. 我呼吁各方允许人道主义工作人员能够安全、及时、畅通无阻地通行，以便向儿童提供援助，同时确保人道主义人员和资产的安全保障。冲突各方应下令

允许和协助向儿童提供人道主义援助和保护服务，并为人道主义服务的交付提供保护。

237. 我要求捐助界解决儿童重返社会方面的资金缺口，包括确保提供替代军事生活的长期办法，提供教育和长期的重返社会支持，包括心理社会和心理健康服务，以及提供监测和报告严重侵害儿童行为所需的资金。我还要求在这些方案中优先考虑女童和残疾儿童的具体需求。

238. 我鼓励各会员国和区域组织加强儿童保护能力，与联合国接触，以便制订防止严重侵害行为的各项战略。

## 五. 本报告附件所载名单

239. 2019 年没有新的列名。在我的上一份报告(A/73/907-S/2019/509)中，我请我的特别代表进一步审查一些局势中的案件，但由于政治和安全事态发展而遇到了无法预见的延误。就以色列和巴勒斯坦被占领土而言，延误是由于在整个 2019 年末和 2020 年初进行的多个选举进程以及随后冠状病毒病(COVID-19)在该地区造成的关闭引起的。我的特别代表正在继续与各方对话，直到能够完成这一审查。与此同时，我敦促各方，特别是以色列部队，避免对儿童使用暴力，并采取措施，从一开始就防止这种侵害行为发生。

240. 在缅甸，缅甸政府军将继续因性暴力以及杀害和致残等侵害行为而被列入附件一 A 节。缅甸政府军将从招募和使用儿童的侵害行为名单上除名，原因是招募人数继续大幅减少，正在进行的起诉以及同意继续追踪和释放前几年已查明的案件，在招募和使用儿童方面除名的条件是立即结束和防止为了非战斗目的临时使用儿童。联合国持续 12 个月监测和接触缅甸政府军，将确保联合国核查的所有现有措施的可持续性，包括防止使用儿童，并确保继续与我的特别代表接触。任何一点没做到都将导致在我的下一次报告中因同样的侵害行为重新列入名单。在也门，支持也门合法性联盟将从杀害和致残侵害行为名单上除名，此前该联盟空袭造成的杀害和致残人数持续大幅减少，另外，该联盟签署和执行了支持执行 2019 年 3 月签订的谅解备忘录的有时限活动方案。联合国持续 12 个月监测和接触将确保持续执行有时限的活动方案，并确保经联合国核实的受影响儿童人数进一步减少。任何一点没做到都将导致在我的下一次报告中因同样的侵害行为重新列入名单。

241. 由于不同局势中的武装冲突格局发生变化或者各方为保护儿童而采取的措施出现变化，导致对名单作了其他更改。为此，在中非共和国，前塞雷卡联盟的中非复兴人民阵线和争取中非和平联盟将列入附件一 B 节，以确认这两个团体在各自行动计划内采取的措施。同样，在刚果民主共和国，在下列各团体通过签署承诺分别与联合国接触后，卡穆伊纳·恩萨普派和玛伊-玛伊民兵马棕贝派将因其现有侵害行为的表现而被列入附件一 B 节，愤怒公民组织也将被列入附件一 B 节，但仅限于该团体在招募、使用和绑架儿童方面的列名。在缅甸，克伦民族解放军将列入附件一 B 节，因为他们加强接触，终止其部队招募和使用儿童。在南苏丹，苏丹人民解放运动/解放军反对派-亲马查尔派将转到附件一 B 节，因为他们参与并批准联合国与南苏丹人民



国防军，包括与塔班·邓结盟的南苏丹人民国防军于 2020 年 2 月签署的结束和防止所有六种侵害行为的《综合行动计划》，而且为释放儿童采取了各项措施。

242. 对术语和行为方名称的修改源于实地的变化，目的是更准确地反映行为方名称。在索马里，索马里国民军现在被列名为索马里联邦国防和警察部队，其中包括仍列在附件一名单 B 上的索马里警察部队，原因是它们及时执行 2019 年 10 月的路线图，以加快执行关于终止和防止招募和使用儿童以及杀害和致残儿童的 2012 年行动计划，并立即将该路线图适用于现已列入行动计划的索马里警察部队。在阿拉伯叙利亚共和国，自称与叙利亚自由军有关联的团体现在被列名为叙利亚武装反对派团体(原来列名为叙利亚自由军)。在也门，胡塞武装将被列名为胡塞武装/真主的辅士(原先列名为胡塞武装)，由于该团体最近下令停止招募和使用儿童、释放儿童并加强与联合国的对话，将被列入附件一 B 节有关招募和使用儿童的名单，而该团体仍列在附件一 A 节，原因是杀害和致残儿童，以及袭击学校和医院。

243. 鉴于 2019 年期间在喀麦隆(招募和使用儿童、杀害和致残儿童、绑架儿童、袭击学校和医院以及拒绝人道主义准入)和布基纳法索(袭击学校以及杀害和致残儿童)有报告并在可能情况下核实的侵害行为的严重性和数量，这两个国家将立即被列入令人关切的局势名单，并将列入我的下一次报告。

## 附件一

根据安全理事会第 1379(2001)、1882(2009)、1998(2011)和 2225(2015)号决议，在安全理事会议程所列武装冲突局势中严重侵害儿童的行为方名单\*

### A. 在报告所述期间未采取措施改善儿童保护的已列名行为方

#### 阿富汗境内行为方

##### 非国家行为方

1. 哈卡尼网络<sup>a、b</sup>
2. 古勒卜丁·希克马蒂亚尔的伊斯兰党<sup>a、b</sup>
3. 伊拉克和黎凡特伊斯兰国-霍拉桑省<sup>a、b、d</sup>
4. 塔利班部队及其附属团体<sup>a、b、d、e</sup>

#### 哥伦比亚境内行为方

##### 非国家行为方

民族解放军<sup>a</sup>

#### 中非共和国境内行为方

##### 非国家行为方

1. 称为“反砍刀”组织的地方民团<sup>a、b、c</sup>
2. 上帝抵抗军<sup>a、b、c、e</sup>

---

\* A 节所列行为方未在本报告所述期间采取有效措施改善儿童保护；B 节所列行为方在本报告所述期间采取了有效措施改善儿童保护。

<sup>a</sup> 该行为方招募和使用儿童。

<sup>b</sup> 该行为方打死和致残儿童。

<sup>c</sup> 该行为方对儿童实施强奸和其他形式性暴力。

<sup>d</sup> 该行为方对学校和/或医院实施袭击。

<sup>e</sup> 该行为方绑架儿童。

<sup>f</sup> 该行为方已依照安全理事会第 1539(2004)号和第 1612(2005)号决议，同联合国订立了行动计划、联合承诺或类似措施。

## 刚果民主共和国境内行为方

### 非国家行为方

1. 民主同盟军<sup>a, b, d, e</sup>
2. “巴纳穆拉”民兵<sup>c, e</sup>
3. 解放卢旺达民主力量-救世战斗军<sup>a, c, d, e</sup>
4. 伊图里爱国抵抗力量<sup>a, c, d, e</sup>
5. 上帝抵抗军<sup>a, b, c, e</sup>
6. 自由独立刚果爱国者联盟<sup>a</sup>
7. 刚果爱国者和平联盟(又称“玛伊-玛伊民兵拉方丹派”)<sup>a</sup>
8. 玛伊-玛伊民兵辛巴派<sup>a, c</sup>
9. 恩杜马保卫刚果民兵组织<sup>a, b</sup>
10. 恩杜马保卫刚果民兵组织-革新派<sup>a, b</sup>
11. 尼亚图拉民兵<sup>a, c, e</sup>
12. 愤怒公民组织<sup>c</sup>

## 伊拉克境内行为方

### 非国家行为方

伊拉克和黎凡特伊斯兰国<sup>a, b, c, d, e</sup>

## 马里境内行为方

### 非国家行为方

1. 伊斯兰捍卫者组织<sup>a, c</sup>
2. 西非统一和圣战运动<sup>a, c</sup>
3. 纲领会，包括附属团体<sup>a</sup>

## 缅甸境内行为方

### 国家行为方

缅甸陆军，包括综合边防部队<sup>b, c</sup>

### 非国家行为方

佤邦联合军<sup>a</sup>

## 索马里境内行为方

### 非国家行为方

1. 青年党<sup>a, b, c, d, e</sup>
2. 先知的信徒<sup>a</sup>

## 苏丹境内行为方

### 非国家行为方

1. 正义与平等运动<sup>a, f</sup>
2. 苏丹解放军/阿卜杜勒·瓦希德派<sup>a</sup>
3. 苏丹解放军/明尼·米纳维派<sup>a, f</sup>
4. 苏丹人民解放运动-北方局<sup>a, f</sup>

## 阿拉伯叙利亚共和国境内行为方

### 国家行为方

政府部队，包括国防军和新政府民兵<sup>a, b, c, d</sup>

### 非国家行为方

1. 自由沙姆人运动<sup>a, b</sup>
2. 叙利亚武装反对派团体(前称叙利亚自由军)<sup>a</sup>
3. 伊拉克和黎凡特伊斯兰国<sup>a, b, c, d, e</sup>
4. 伊斯兰军<sup>a</sup>
5. 由努斯拉阵线领导的黎凡特解放组织联盟<sup>a, b</sup>

## 也门境内行为方

### 非国家行为方

1. 胡塞武装/真主的辅士(原先列名为胡塞武装)<sup>b, d</sup>
2. 阿拉伯半岛基地组织<sup>a</sup>
3. 亲政府民兵，包括萨拉菲运动和人民委员会<sup>a</sup>
4. 安全地带部队<sup>a</sup>

## B. 在报告所述期间已采取措施改善儿童保护的已列名行为方

### 阿富汗境内行为方

#### 国家行为方

阿富汗国家警察，包括阿富汗地方警察<sup>a, f</sup>

## 中非共和国境内行为方

### 非国家行为方

作为前塞雷卡联盟组成部分的中非复兴人民阵线、中非爱国运动和争取中非和平联盟 a、b、c、d、f

## 刚果民主共和国境内行为方

### 国家行为方

刚果民主共和国武装部队 c、f

### 非国家行为方

1. 卡穆伊纳·恩萨普派 a、d、e、f
2. 玛伊-玛伊民兵马棕贝派 a、b、e、f
3. 愤怒公民组织 a、e、f

## 伊拉克境内行为方

### 国家行为方

人民动员力量 a

## 马里境内行为方

### 非国家行为方

阿扎瓦德民族解放运动 a、c、f

## 缅甸境内行为方

### 非国家行为方

1. 民主克伦仁慈军 a
2. 克钦邦独立军 a
3. 克耶族军 a
4. 克伦民族解放军和平理事会 a
5. 掸邦军 a
6. 克伦民族解放军 a

## 索马里境内行为方

### 国家行为方

索马里联邦国防和警察部队 a、b、f

## 南苏丹境内行为方

### 国家行为方

南苏丹人民国防军，包括与塔班·邓结盟的南苏丹人民国防军 a、b、c、d、e、f

### 非国家行为方

苏丹人民解放运动/解放军反对派-亲马查尔派 a、b、e、f

## 阿拉伯叙利亚共和国境内行为方

### 非国家行为方

库尔德人民保护部队(人民保护部队/妇女保护部队) a、f

## 也门境内行为方

### 国家行为方

政府部队，包括也门武装部队 a、f

### 非国家行为方

胡塞武装/真主的辅士(原先列名为胡塞武装)<sup>a</sup>

## 附件二

根据安全理事会第 1379(2001)、1882(2009)、1998(2011)和 2225(2015)号决议，在未列入安全理事会议程的武装冲突局势或其他局势中严重侵害儿童的行为方名单\*

### A. 在报告所述期间未采取措施改善儿童保护的已列名行为方

尼日利亚境内行为方

非国家行为方

致力传播先知教导及圣战人民军，又称“博科圣地”<sup>a, b, c, d, e</sup>

菲律宾境内行为方

非国家行为方

1. 阿布沙耶夫集团<sup>a</sup>
2. 邦萨摩洛伊斯兰自由战士<sup>a</sup>
3. 新人民军<sup>a</sup>

### B. 在报告所述期间已采取措施改善儿童保护的已列名行为方

尼日利亚境内行为方

非国家行为方

联合民团<sup>a, f</sup>

---

\* A 节所列行为方未在本报告所述期间采取有效措施改善儿童保护；B 节所列行为方在本报告所述期间采取了有效措施改善儿童保护。

<sup>a</sup> 该行为方招募和使用儿童。

<sup>b</sup> 该行为方打死和致残儿童。

<sup>c</sup> 该行为方对儿童实施强奸和其他形式性暴力。

<sup>d</sup> 该行为方对学校和/或医院实施攻击。

<sup>e</sup> 该行为方绑架儿童。

<sup>f</sup> 该行为方已依照安全理事会第 1539(2004)号和第 1612(2005)号决议，同联合国订立了行动计划、联合承诺或类似措施。